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中華民國107年度決算書

【含工作成果】

(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中華民國 107 年度決算書

【含工作成果】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總說明

壹、財團法人概況-----	1-3
貳、年度各項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4-51
一、業務報告書-----	4-46
二、年度業務績效報告-----	47-52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53-56
二、現金流量實況-----	57
三、淨值變動實況-----	58
四、資產負債實況-----	59-62
肆、監事會審核報告書-----	63

主要表

壹、收支營運決算表-----	64
貳、現金流量決算表-----	65
參、淨值變動表-----	66
肆、資產負債表-----	67

明細表

壹、收入明細表-----	68
貳、支出明細表-----	69
參、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70
肆、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71

參考表

壹、員工人數彙計表-----	72
貳、用人費用彙計表-----	73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及目的：

為處理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事項，經依該條例第十九條規定立法通過「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並由文化部前身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捐助設立本會。

而本會設立之目的，係為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發展環境、獎助文化藝術事業、提昇藝文水準。

二、組織概況：

（一）董事會：

1、置董事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

2、職掌：

- （1）工作方針之核定
- （2）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 （3）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 （4）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 （5）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 （6）重要人事之任免
- （7）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二）監事會：

1、置監事五人，其中一人為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之。

2、職掌：

- （1）基金、存款之稽核
- （2）財務狀況之監督
- （3）決算表冊之審核

（三）執行單位

本屆董事會於 106 年 2 月第一次臨時會議通過，聘任執行長一人，綜理會務，副執行長一人，襄理首長推動會務。其下設：業務一組、業務二組、業務三組、業務四組、行政組以及財務組，分別承辦主管之業務、財務與行政事項；另因業務需要置稽核人員一人，隸屬監事會。各組職掌如下：

1、業務一組（研究發展）職掌：

- (1) 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之研擬
- (2) 藝文資訊之提供
- (3) 有關文化藝術獎助事業之調查、統計、分析及研究
- (4)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2、業務二組（獎助）職掌：

- (1) 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 (2) 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 (3) 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 (4)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3、業務三組（獎助）職掌：

- (1) 乙類（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民俗技藝、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 (2) 乙類（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民俗技藝、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 (3) 乙類（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民俗技藝、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 (4)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4、業務四組（資源發展）職掌

- (1) 本會基金募款規劃
- (2) 媒體公關
- (3) 各項刊物之出版
- (4) 國家藝文獎項之辦理
- (5)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5、行政組職掌

- (1) 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
- (2) 本會人力資源管理
- (3) 文書、收發及檔案管理事項
- (4) 印信典守事項
- (5) 出納管理
- (6) 庶務管理事項
- (7) 其他支援各組之事項
- (8)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6、財務組職掌

- (1) 財務規劃
- (2) 預算編列及控制

- (3) 費用之審核
- (4) 會計管理
- (5) 資金管理規劃
- (6) 補助資金之撥付
- (7) 決算事項
- (8)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貳、年度各項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一、業務報告書

本年度之業務可分為研究發展業務、獎助業務、推廣業務、行政業務及財務業務等五方面，其執行成果分述如下：

（一）研究發展業務方面：

1、藝文生態前瞻與政策規劃—本會績效評估指標修訂研究計畫

因應文化部專案查核委員建議及文化部業務移撥與預算捐贈之業務整合規劃，於 107 年委請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許耿銘副教授採行動研究模式，協同本會各部門完成本會績效評估指標系統修訂研究（包含衡量指標、評估方式、衡量標準、年度績效目標值等具體衡量指標）。修訂後指標架構包含六大績效目標：「穩定投資報酬」、「發展勸募資源」、「建構有利於藝文發展之補助機制」、「掌握藝文發展趨勢、建置與活化補助成果」、「多元業務推廣」、「強化員工職能」。本案並就文化部捐贈經費指定挹注項目「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跨域合創補助」、「常態國際文化交流」等四項計畫分列所屬之績效目標。

2、國際中介組織網絡發展計畫

（1）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暨亞洲深耕聯盟合作計畫

本案與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共同合作規劃「玉山論壇—文化共榮場次」，期透過常設型之國際對話平台，達到整合國家外交與文化資源，並強化亞太區域國際文化交流相關網絡之效。論壇活動業已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12 日圓滿結束，「文化共榮」場次由蕭新煌董事擔任主持人，林曼麗董事長擔任主與談人，並邀請英國文化協會東北亞區藝術總監尼克馬昌德(Nick Marchand)、法國國際藝文推廣總署藝術交流總監史蒂芬昆努克(Stephan Kutniak)、柬埔寨國際生活藝術組織執行長普勒朋(Phloeun Prim)與會分享跨國文化交流之經驗，以及研商推動文化事務合作、建構區域合作網絡的關鍵因素。

（2）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臺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合作計畫

結合本會、文化部、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及臺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資源共同策辦之「2018 文化的軌跡:『界』與『介』-- 文化治理與藝文中介組織的世界國際學術研討會」，業已於 107 年 11 月 2 日～3 日圓滿結束。本次論壇聚焦探討藝文中介組織之治理與協作機制，邀請與談發表之國際貴賓包含：國際藝術理事會暨文化機構聯盟(IFACCA)區域顧問 Diane DODD、日本國際交流基金會企劃部部長 Hiroyuki KOJIMA、新加坡國家藝術理事會政策與規劃組總監 Serene LIM、澳大利亞藝術理事會國際發展部門經理 Rosemary HINDE、韓國文化觀光研究院文化與休閒政策研究組總監 Kyu Won KIM、前日本櫻美林大學副教授 Akira OGUMA。本案收錄會議實錄完成「國際文化中介組織網絡發

展計畫成果報告書」一式。

3、補助成果檔案庫建置與維運

本案委託我樂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置「補助成果檔案庫」，業已於本年度完成第三階段工作項目成果，包含匯入本會官網「補助成果分享區」檔案資料、前台補助成果區介面設計與建置、2 個專題資料庫設計與建置，並於 107 年 11 月正式對外開放上線。有關本會歷年補助成果的完整建置與公開發表，已優先完成 15 個專案及常態 102 至 105 年度已結案補助成果計 2,900 件。另為加速過往補助成果的完整建置上網，同時進行補助成果文件及文宣品數位化委外掃描作業，使自 108 年度起可持續回溯 92 至 101 年度成果的建置上網。本案為持續推動資料庫及成果檔案活化工作，已依排程陸續露出專題資料庫內容：107 年 11 月為「新人新視野專題資料庫」、108 年 1 月為「作曲專題資料庫」。

4、專題資料庫研究計畫

（1）長篇小說專題

本案針對本會歷年長篇小說相關補助成果作品（含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作品計 33 件、常態文學類創作項目作品計 108 件、常態文學類出版項目作品計 13 件），透過資料徵集與調查、統計分析、研究撰文等方式，追蹤補助作品後續發展狀況，以期提供對本會長篇小說相關補助成果影響層面的瞭解，執行期程自 107 年 3 月至 12 月。本案作品徵集調查為委託飛頁文創有限公司執行，經向創作者發出問卷，回覆率約 7 成 8；另委託本案顧問前臺北教育大學臺文所應鳳凰副教授撰述本案成果專文。包含上述作品徵集資料與研究調查成果、107 年度獎助組針對「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推動十五周年進行之研究專文與影像紀錄等內容，將建置「長篇小說專題資料庫」，預計 108 年上半年對外發表。

（2）專題資料庫研究計畫－國際文化交流專題

本案以本會國際文化交流相關補助計畫及成果檔案為基礎，透過資料整理、統計分析、小型座談、研究撰文之執行，期整合國際交流重要資訊及推介國際交流補助具指標性計畫，統整與提出臺灣藝術家及團體之國際交流發展圖像、現象趨勢，並建置一「國際文化交流專題資料庫」，將補助成果轉化回饋予臺灣藝術社群。執行期程自 107 年 7 月跨年度至 108 年 4 月。本案已於 8 月辦理兩場外部諮詢會議，並參酌會議建議提擬本案研究主題方向，委託三位研究者邱誌勇、陳侑均、孫以臻進行研究撰文；另協同研究者陳依敏進行統計分析，包含數據整理、圖表繪製、分析解讀等。本案研究相關成果將建置「國際文化交流專題資料庫」，預計 108 年下半年對外發表。

5、藝文生態觀察與專題研究－共融藝術專題紀錄採集計畫

本案因應本會共融藝術專案之推行，關注藝文生態創作與樂齡議題跨界整

合之發展樣態，107 年策辦「共融藝術專題紀錄採集」計畫，進行藝術樂齡族群互動模式生態研究與紀錄，與外部專業影像紀錄工作者共同合作，配合本會 107 年「共融藝術專案」6 個獲補助計畫期程，側記各案計畫執行過程。執行期程自 107 年 9 月跨年度至 108 年 9 月，擬完成 13 支影片拍攝與製作工作，執行計畫與團隊如下：

	藝術個案計畫名稱	採集對象/獲補者	攝錄導演
1	『延・鹽』—鹽・岑地帶展演計畫	崔綵珊	何孟學
2	【藝把青】進駐計畫	極至體能舞蹈團	李基宏
3	《美滿無「缺」》	南風劇團	何孟學
4	「此刻·我在」失智長者藝術團體方案設計	楊純鑾	陳婉真
5	《和你跳一支雙人舞》樂齡舞蹈分享計畫	轟舞劇場	凌瑋隆
6	千載清音@社區	花淨瑜	陳婉真
7	共融計畫宣傳總影片	獲補者全體	李基宏

6、當代藝術檔案應用與推廣—臺灣當代劇場四十年出版計畫

本會 107 年 5 月 3 日～4 日辦理之「臺灣當代劇場發展軌跡四十年論壇」業已圓滿落幕，本案為活化運用當代藝術檔案並推廣知識再生產，就論壇之發表內容與遠流出版公司合作規劃「臺灣當代劇場四十年出版計畫」，進一步向社會大眾及藝文社群推廣臺灣當代藝術發展樣貌，同時作為後續補助成果檔案庫專題研究與策略發展之參考。本專書預計於 108 年 2 月台北國際書展舉辦新書座談並正式出版並發表，全書字數預估達 30 萬字，內容含括 4 篇序文、2 篇專題演講專文、18 篇論壇發表專文、3 篇座談側記及線上版 1978 年以降臺灣現代戲劇發展年表一式。

7、文化部委辦案—「藝文教育扎根」107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本會受文化部委託辦理「藝文教育扎根」107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該計畫期以具地方或區域特色之文化藝術，整合各縣市政府文化、教育或其他單位既有教育資源，落實文化藝術扎根教育，進而輔導各縣市政府形塑地方具獨特性之藝文特色。本會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協助文化部建置完善之評鑑機制，俾供未來補助之參考依據。本案業已依委託合約所訂，於 107 年 5 月 28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20 日止完成本計畫之執行，共計訪視獲文化部補助之 11 計畫，並彙編「藝文教育扎根」107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成果報告，提供文化部及地方政府後續發展建議。

8、文化部委辦案—「臺灣文化節慶國際化及在地文化支持計畫」106 至 107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本會自 106 年度開始受文化部委託辦理「『臺灣文化節慶國際化及在地文化支持計畫』106 至 107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本計畫原訂履約期限為 107 年 12 月 20 日，因配合 107 年文化部核定補助之審查結果預計執行至 108 年 5 月，故本計畫執行期程展延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本案邀集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

籌組評鑑團，訪視評鑑 106 年、107 年獲文化部補助之 20 項文化藝術節慶計畫。期透過國藝會執行小組分析各類藝術節計畫執辦之樣態，綜整各縣市文化局處與評鑑委員之反饋意見，提供多方專業政策建議予文化部參考。

（二）獎助業務方面：

1、常態補助業務

（1）補助目的及重點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應就各類文化藝術相關研究、經營與創作活動，每年定時、分期公開辦理獎勵與補助之審查作業。業務範圍包含「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辦法之研擬、修訂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助、補助案之審議、聯繫協調、執行及考評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宣導與推動事項」。本會補助目的在運用公共資源，活絡民間文化藝術組織，以期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均衡發展之工作環境，並維護各族群特有文化與藝術之傳承與發展。

本會補助之重點方向含括：

- ①具前瞻或突破性之藝文創作。
- ②文化藝術之專業講習與調查研究。
- ③擴展國際交流之文化藝術事務。
- ④藝文團體經營之穩定、持續與提升。

（2）公布及核銷

基於公開透明原則，所有獲補助之申請案及各類別之評審名單，均在董事會核定後，於本會網站公布，供各界參考；未通過之案件亦可向本會查詢。通過補助之申請案，本會將視個案補助金額與其計畫執行期程，採一次、或多次等彈性撥款方式；同時本會也依規定進行案件考核評鑑，辦理核銷撥款等工作。

本會除執行資格審查、會審程序以及評審實地考核等工作外，亦同步於補助案核銷結案前，進行財務輔導作業。輔導內容在了解與核對本會補助金額的實際運用情形，協助獲補者理解帳務處理事宜，及一般稅務法規應注意事項。本年度常態補助共有 784 案結案，其中共有 245 案進行憑證查核、帳務輔導之作業。

（3）補助結果

107 年常態會審會議（含各類 2 期及國際交流（出國）6 期），實際出席之評審委員共計 147 人次。本年度所審理之補助案件，實施成果如第 10~11 頁《附表一》，常態申請案總收件數共計 2,369 件、申請補助總金額 7 億 9,113 萬 5,899 元，董事會核定之補助總件數 867 件，補助總金額 1 億 4,023 萬 5,950 元，整體平均補助率為 36.59%。

107 年常態兩期各類別申請件數最多為音樂類達 550 件，視覺藝術類 387

件次之；獲補助之個人共計 326 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143 名；獲補助之團體共計 328 個單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67 個團體。各類別補助結果說明：

① 國際文化交流（出國）

國際文化交流（出國）補助自 104 年度修訂為「一年六期」後已辦理 25 期，總申請件數 1,619 件，補助 638 件，整體補助率為 39.41%。本年度因文化部捐贈之預算部份移撥至國際交流項目，總補助金額由去年的 1,753 萬 6,600 元提高至 2,405 萬 1,000 元，補助件數也從 182 件提升至 199 件。本年度計畫著重鼓勵團體、藝術家出席國際藝術節，拓展國際網絡，如台灣編舞家黃翊的作品《黃翊與庫卡》分別於德國路德維希港藝術節、香港藝術節演出，編舞家李貞蕓受邀至首爾國際舞蹈節 SiDance 演出《孤單在一起》；支持藝術家參與國際重要展覽，如第二十一屆雪梨雙年展(Biennale of Sydney)、第九屆亞太當代藝術三年展(The 9th Asia Pacific Triennial of Contemporary Art, APT9)。

② 文學類

申請件數 264 件，補助 71 件，補助率 26.89%。創作及出版為主要補助項目。補助質優、具潛力、創新之計畫，以及具文學價值、文獻史料意義之計畫。

③ 視覺藝術類

申請件數 387 件，補助 109 件，補助率 28.17%。本年度鼓勵藝術家提出具實驗性、突破性、國際視野之創作計畫，並鼓勵優質個展及具前瞻性之策劃性展覽計畫以及支持鼓勵多元合作之出版。

④ 音樂類

申請件數 550 件，補助 195 件，補助率 35.45%。本年度補助持續支持國人創作及作品發表。除鼓勵國人作品創作與發表之外，亦鼓勵卓有成績之工作者出國進修及針對音樂領域藝文工作者之專業講習；並支持藝術節之策辦。

⑤ 舞蹈類

本年度申請件數 151 件，補助 90 件，補助率 59.60%。持續鼓勵團隊創新製作及演出；給予新興團體及個人發表創作之機會。另外也鼓勵民間自發性辦理舞蹈平台，提供國內創作者展演發表的機會。

⑥ 戲劇(曲)類

申請件數 292 件，補助 124 件，補助率 42.47%。本年度補助穩定發展的團隊編創新作，並給予具潛力新生代創作者支持。此外，亦鼓勵團隊外聘專業師資，精進自身技藝並豐富創作能量；團隊深耕在地藝文特色之計畫亦獲得支持。

⑦ 文化資產

申請件數 69 件，補助 30 件，補助率 43.48%。主要補助以調查研究為主，重點在鼓勵對文資保存、修復具文獻參考價值，且具紮根性、累積意義

之計畫。

⑧視聽媒體藝術類

申請件數 87 件，補助 24 件，補助率 27.59%，其中 15 名申請者首次獲得本會補助。補助計畫以製作項目為主，製作項目涵蓋紀錄片、實驗電影、實驗紀錄片、動畫短片等創作計畫，題材多元豐富，支持具備獨特創作視角與美學風格之計畫；本期實驗電影獲補助率創歷年新高，本期製作項目中屬性為「實驗電影」及「動畫」之申請案獲補助率皆較前一年度有顯著提升。

⑨藝文環境與發展類

申請件數 60 件，補助 25 件，補助率 41.67%。主要補助項目為「專業服務平台」，支持區域性／國際性社群推廣及公共服務計畫，涵括表演、視覺、聲音等不同類型之藝術推廣平台長期經營。

(4) 「107 年度補助申請基準」修訂及執行概況

本年度二期常態補助會審後，經統整各類修訂意見，針對「107 補助申請基準」文字調整，主要修訂內容為：

- ①因應 108 年度行事曆調整申請及審查時程：將 107 年修訂為 108 年，並配合假日調整收件及公布時程。
- ②音樂類：「委託創作」項目補助考量增列「以邀請客席創作者為考量，並兼顧受委託者之藝術成就」，以拓展團隊委託樂曲之多元風格。
- ③藝文環境與發展類：「專業服務平台」項目補助經費取消 120 萬元上限，並增列不補助房屋租賃項目。另外，為因應個案平均補助款額度刪除簽約事宜，其成果報告說明則比照其他類別項目文字調整。
- ④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補助考量新增與「本基金會 ARTWAVE 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相關之交流計畫」，以協助推動國內藝術家於海外進行交流。

附表一：107 年度常態補助實施成果

	類別	文學	視覺藝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 藝術	藝文環境與 發展	國際文化交流 (6 期合計)	合計
107-1	總收件數 (件)	139	116	282	83	145	37		32		834
	總收件數活動總 經費 (元)	42,564,732	81,678,328	218,365,681	127,412,051	279,511,873	17,963,253		61,204,346		828,700,264
	總收件數申請金 額 (元)	36,163,312	44,774,095	59,334,848	46,800,903	61,544,628	11,840,850		32,430,733		292,889,369
	董事會核定件數 (件)	33	49	104	48	60	16		14		324
	補助件數佔總收 件數%	23.74%	42.24%	36.88%	57.83%	41.38%	43.24%		43.75%		38.85%
	補助案申請金額 (元)	9,088,764	22,047,135	24,142,704	33,047,903	30,521,338	5,882,750		17,184,633		141,915,227
	董事會核定金額 (元)	4,520,000	7,060,000	11,255,000	10,400,000	11,200,000	1,669,400		3,261,000		49,365,400
	補助金額佔總收 件數申請金額%	12.50%	15.77%	18.97%	22.22%	18.20%	14.10%		10.06%		16.85%
	補助金額佔補助 案向本會申請金 額%	49.73%	32.02%	46.62%	31.47%	36.70%	28.38%		18.98%		34.79%
107-2	總收件數 (件)	125	271	268	68	147	32	87	28		1,026
	總收件數活動總 經費 (元)	35,956,890	171,479,754	201,450,914	77,217,363	250,191,609	18,174,986	105,353,831	51,759,959		911,585,306
	總收件數申請金 額 (元)	29,542,641	102,596,169	63,497,635	30,957,190	56,249,021	9,041,388	58,831,558	19,785,463		370,501,065
	董事會核定件數 (件)	38	60	91	42	64	14	24	11		344
	補助件數佔總收 件數%	30.40%	22.14%	33.96%	61.76%	43.54%	43.75%	27.59%	39.29%		33.53%

	類別	文學	視覺藝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 藝術	藝文環境與 發展	國際文化交流 (6期合計)	合計
	補助案申請金額 (元)	8,323,425	28,285,247	25,249,270	21,537,860	28,254,205	4,420,990	12,052,984	8,423,630		136,547,611
	董事會核定金額 (元)	4,533,000	14,550,000	11,830,000	10,697,300	11,710,000	1,669,250	8,420,000	3,410,000		66,819,550
	補助金額佔總收件數申請金額%	15.34%	14.18%	18.63%	34.56%	20.82%	18.46%	14.31%	17.23%		18.03%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向本會申請金額%	54.46%	51.44%	46.85%	49.67%	41.45%	37.76%	69.86%	40.48%		48.93%
合計	總收件數(件)	264	387	550	151	292	69	87	60	509	2,369
	總收件數活動總經費(元)	78,521,622	253,158,082	419,816,595	204,629,414	529,703,482	36,138,239	105,353,831	112,964,305	298,621,786	2,038,907,356
	總收件數申請金額(元)	65,705,953	147,370,264	122,832,483	77,758,093	117,793,649	20,882,238	58,831,558	52,216,196	127,745,465	791,135,899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71	109	195	90	124	30	24	25	199	867
	補助件數佔總收件數%	26.89%	28.17%	35.45%	59.60%	42.47%	43.48%	27.59%	41.67%	39.10%	36.60%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17,412,189	50,332,382	49,391,974	54,585,763	58,775,543	10,303,740	12,052,984	25,608,263	42,648,689	321,111,527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9,053,000	21,610,000	23,085,000	21,097,300	22,910,000	3,338,650	8,420,000	6,671,000	24,051,000	140,235,950
	補助金額佔總收件數申請金額%	13.78%	14.66%	18.79%	27.13%	19.45%	15.99%	14.31%	12.78%	18.83%	17.73%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向本會申請金額%	51.99%	42.93%	46.74%	38.65%	38.98%	32.40%	69.86%	26.05%	56.39%	43.67%

2、專案補助業務

專案補助計畫的設置是在常態性的補助之外，針對當前各類藝術文化生態的需求，研擬提出專案補助計畫。以策略性的規劃，靈活彈性地提供藝文發展，以期重點突破所需資源。

專案計畫依資源來源及質性，分為由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辦理之專案以及全由本會負擔經費或與企業資源合作的專案補助計畫。本年度專案補助計畫與金額如下表：

	107 年文化部捐贈預算之專案	計畫最高可補助金額	收件期	結果公布時間	受理計畫期程	補助件數	核定金額(元)
專 案 補 助 計 畫	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專案	-	106/11/1-30	107/2/12	107/1/1-107/12/31	82	150,000,000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	-	106/11/1-30	107/2/12	107/1/1-107/12/31	15	12,000,000
	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	500 萬	107/4/15-5/5	107/6/15	107/7/1-109/6/30	4	10,000,000
	本會專案	計畫最高可補助金額	收件期	結果公布時間	受理計畫期程	補助件數	核定金額(元)
	紀錄片創作專案(※註 1)	150 萬	107/1/16-1/31	107/4/15	無特別限定	7	6,380,000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註 2)	50 萬	107/1/15-1/31	107/6/21	107/11 月-12 月	9	2,200,000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註 3)	400 萬	107/11/1-11/20	107/12/28	108/1/1-110/12/31	6	14,480,000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註 4)	24 萬	107/5/5-5/15	107/6/21	107/7/1-108/6/30	11	1,840,000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駐地研究)	40 萬	107/10/16-31	107/12/15	109/1/1-109/10/31	3	933,000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展覽計畫)	400 萬	107/10/16-31	107/12/15	108/1/1-110/12/31	4	8,670,000
	現象書寫-視覺藝術評專案	45 萬	107/5/1-5/15	107/6/20	107/7-108/6, 至多二年	8	3,000,000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50 萬	107/9/1-9/30	107/12/7	108/1/1-109/12/31	4	2,000,000
	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50 萬	107/9/1-9/30	107/12/7	108/1/1-109/12/31	1	500,000
	海外藝遊專案	30 萬	107/1/15-1/31	107/3/15	107/4/1-107/11/30	16	2,360,000
	共融藝術 Inclusive Arts 專案	100 萬	107/4/15-5/7	107/6/20	107/7/1 之後, 至多三年 (-110/6/30)	6	4,000,000

※註 1「紀錄片創作專案」核定金額包含二件映演發行計畫計 88 萬。

※註 2「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分為二階段甄選，107 年度計有 6 名創作者通過第一階段，共計給予創作補助 48 萬元；入選第二階段者 3 名，補助款共計 172 萬元；另計畫最高補助金額 50 萬為首演，外縣市巡演另給予補助。

※註 3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核定金額 1,448 萬元，其中包含 108 年度本專案編列之補助預算 480 萬元，故 107 年度本專案帳列補助金費用金額為 968 萬元。

※註 4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與本會之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相互配合，獲補助者之成果刊登於表演藝術台網站。

(1) 107 年文化部捐贈預算之專案

①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專案

文化部自 107 年起逐年編列預算，將「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專案」審查及評鑑工作移撥至本會辦理。有鑑於業務移轉的第一年，107 年專案維持文化部原辦法既有程序架構，業經 106 年 9 月 12 日國藝會董事會核定通過。依據表演藝術團隊規模及發展階段之不同，分「卓越級、發展級、育成級」補助團隊部分營運費用，協助團隊得以長期穩定發展。107 年申請件數 151 件，獲補助團隊共計 82 團，總補助金額 1 億 5,000 萬元。

本年度評鑑工作邀集 55 位各領域具藝術生態觀察與實務經驗之評鑑委員透過團隊演出評鑑、到團訪視、營運觀察及主題諮詢等方式，協助團隊提升藝術發展及營運管理的能力。同時，為落實「以陪伴精神，關照團隊營運發展」的評鑑原則，本會協同中華民國表演藝術協會，7-8 月間在高雄及台北辦理三場「107 年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團隊主題交流活動」並參訪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針對「品牌定位及中長期規劃」、「異業合作之行銷與拓展」、「觀眾市場拓展與產業連結」三主題，進行跨界講師演講對談、團隊經驗分享以及學員深度討論。

本會於 3-12 月評鑑期間，共辦理 18 場評鑑委員相關會議、與團隊召開 11 場說明會、座談會及營運交流活動、前往 34 個團隊訪視、評鑑委員完成約 530 篇演出評鑑報告。12 月評鑑委員確認各團隊年度評等評分，四類組召集人依全體委員共識意見撰寫各團隊評鑑結果後，相關評鑑結果也將做為團隊未來營運輔導及 108 年度申請補助之參考依據。

此外，本會自 106 年 7 月起，舉辦十餘場諮詢座談，探討本專案在整合文化部與本會補助資源後的補助機制。歷經一年的研擬討論，107 年 6 月 19 日董事會核定本專案於 108 年度起更名為「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提供團隊 1-3 年「營運及年度計畫」的經費補助。並取消所有依團隊營運規模分級的申請限制。

107 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專案補助名單：

【音樂類】

補助考量方向：		
1.藝術創發及展演品質		
2.具核心製作及演出人員		
3.營運能量及長期發展規劃		
4.觀眾之經營及培養		
5.合理經費編列及運用		
級別	獲補助團隊	補助金額(元)
卓越級團隊(1)	財團法人台北愛樂文教基金會	8,000,000
發展級團隊(8)	財團法人拉緯人文化藝術基金會	2,500,000
	台灣絃樂團	2,800,000

	樂興之時管絃樂團	3,500,000
	小巨人絲竹樂團	2,200,000
	台北室內合唱團	1,400,000
	台北愛樂室內及管弦樂團	2,800,000
	福爾摩沙合唱團	1,200,000
	采風樂坊	1,800,000
育成級團隊(7)	高雄市管樂團	1,200,000
	台灣愛樂民族管絃樂團	1,000,000
	對位室內樂團	1,100,000
	台北青年管樂團	1,200,000
	MIT 米特薩克斯風重奏團	1,000,000
	薪傳打擊樂團	1,000,000
	木樓合唱團	800,000
獲補助團隊計 16 團，補助金額 33,500,000 元		

【舞蹈類】

補助考量方向：		
1. 舞蹈藝術創發及展演品質		
2. 具核心編創及穩定演出人員		
3. 營運能量與長期發展規劃		
4. 舞蹈類型多元發展		
5. 舞蹈觀眾的經營與培養		
級別	獲補助團隊	補助金額(元)
發展級團隊(9)	舞蹈空間舞蹈團	5,000,000
	蒂摩爾古薪舞集	2,400,000
	稻草人現代舞蹈團	1,600,000
	世紀當代舞團	2,500,000
	轟舞劇場	2,800,000
	無垢舞蹈劇場	1,600,000
	台北首督芭蕾舞團	1,200,000
	高雄城市芭蕾舞團	1,300,000
	新古典舞團	2,000,000
育成級團隊 (12)	丞舞製作團隊	1,400,000
	財團法人布拉瑞揚舞團文化基金會	1,000,000
	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	1,200,000
	張婷婷 TTCDance 獨立製作	1,300,000
	何曉玫 MEIMAGE 舞團	1,300,000
	三十舞蹈劇場	1,400,000
	爵代舞蹈劇場	1,200,000

	TAI 身體劇場	1,000,000
	滯留島舞蹈劇場	1,000,000
	黃翊工作室*	1,000,000
	雞屎藤舞蹈劇場	1,000,000
	體相舞蹈劇場	1,000,000
獲補助團隊計 21 團，補助金額 34,200,000 元		

【傳統戲曲類】

補助考量方向：		
1. 具戲曲藝術核心要素 2. 具藝術創意及展演品質 3. 團隊具穩定之核心演出人員 4. 團隊具營運能量與長期發展規劃 5. 考量生態平衡性 6. 致力於觀眾之經營及培養		
級別	獲補助團隊	補助金額(元)
卓越級團隊(2)	唐美雲歌仔戲團	8,100,000
	當代傳奇劇場	5,200,000
發展級團隊(8)	春美歌劇團	2,200,000
	榮興客家採茶劇團	2,400,000
	臺北木偶劇團	1,600,000
	一心戲劇團	1,800,000
	台北曲藝團	1,400,000
	明華園天字戲劇團	1,600,000
	廖文和布袋戲團	1,700,000
	秀琴歌劇團	1,900,000
育成級團隊(9)	許亞芬歌子戲劇坊	1,000,000
	薪傳歌仔戲劇團	1,500,000
	昇平五洲園	1,000,000
	文和傳奇劇戲團	1,000,000
	臺灣崑劇團*	1,000,000
	真快樂掌中劇團	1,000,000
	台灣歌仔戲班劇團	1,100,000
	真雲林閣掌中劇團	800,000
	尚和歌仔戲劇團	1,000,000
獲補助團隊計 19 團，補助金額 37,300,000 元		

【現代戲劇類】

補助考量方向：

1. 致力藝術創發及提升展演品質
2. 具核心之製作、編創及演出人員
3. 具長期規劃與營運能量
4. 經營與培養觀眾
5. 合理編列及運用經費
6. 因應戲劇多元性發展，考量生態平衡性

級別	獲補助團隊	補助金額(元)
卓越級團隊(2)	綠光劇團	4,600,000
	台南人劇團	4,800,000
發展級團隊 (11)	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	4,000,000
	阮劇團	2,100,000
	金枝演社劇團	2,000,000
	莎士比亞的妹妹們的劇團	2,200,000
	EX-亞洲劇團	1,800,000
	動見体	2,000,000
	創作社劇團	2,400,000
	如果兒童劇團	1,400,000
	大開劇團	2,200,000
	身聲劇場	1,200,000
	果陀劇場	1,500,000
育成級團隊 (13)	河床劇團	1,200,000
	故事工廠	1,500,000
	盜火劇團	1,200,000
	三缺一劇團	800,000
	曉劇場	900,000
	人力飛行劇團	1,200,000
	飛人集社劇團	1,000,000
	同黨劇團	1,000,000
	黑眼睛跨劇團	800,000
	沙丁龐客劇團	800,000
	差事劇團	800,000
	奇巧劇團	800,000
	楊景翔演劇團	800,000
獲補助團隊計 26 團，補助金額 45,000,000 元		

②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

本會自 107 年起自主辦理《視覺藝術組織營運專案》（原文化部《視覺藝術獎助計畫-營運類》），維持文化部原辦法既有程序架構，業經 106 年 9 月 12 日國藝會董事會核定通過。鼓勵具實驗性的多元展演空間建立完善之營運機制。支持從事視覺藝術相關之創作、策展、研究、推廣等組織永續經營，強化其計畫推展動能。補助視覺藝術組織推動年度計畫之專職人員薪資、行政管理費、場所租金等。107 年申請件數 23 件，評選結果計補助 15 名，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單位（依申請案序號排列）	補助金額（元）
財團法人數位藝術基金會	360,000
在地實驗媒體劇場	900,00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	900,000
島嶼影像合創社	300,000
台灣藝文空間連線 TASA 協會	740,000
非常廟藝文空間	900,000
社團法人台灣視覺藝術協會	600,000
高雄市新浜碼頭藝術學會	900,000
絕對藝力	800,000
社團法人台灣藝術發展協會	900,000
海馬迴藝工隊	900,000
立方計劃空間	1,000,000
打開-當代藝術工作站	900,000
台灣台北當代藝術中心協會	1,000,000
空場 Polymer	900,000

③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

本專案維持文化部原辦法既有程序架構，鼓勵國內藝文團體與國際藝文機構合作，創製新作品。今年收件數 33 件，經兩階段會審會議程序及董事會核定後，評選出 4 個計畫，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臺灣虛實展演發展協會	VR 劇場-月亮(Moon)	3,000,000
本事劇團	實驗戲曲跨域共製《狼與一位名叫東郭的人》	1,500,000
盜火劇團	陽光·臺法劇場連線計畫《流浪車站·博弈》 L'errance de la Station	2,000,000
狠劇場	《城市之臉》台灣荷蘭共製科技展演 創作發展計畫	3,500,000

(2) 本會專案

①「紀錄片創作專案」

A.「紀錄片製作專案」於 99 年正式啟動，107 年度起，專案名稱修訂為「紀錄片創作專案」，更著重鼓勵具獨創性創作觀點或藝術表現形式之紀錄片創作，本年度收件數共計 57 件，創近年新高，申請企畫主題多元且各具特色，本年度由 5 名紀錄片創作者獲選，總補助金額 550 萬元，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黃淑梅	馬頭山之戰	1,000,000
鄭治明	大閘蟹	1,000,000
劉吉雄	難民船	1,500,000
莎韻西孟	Spi 烤火房裡的一些夢	1,000,000
樂誠偉	家書	1,000,000

B.映演發行推廣補助：「紀錄片製作專案」創作成果經本會考核通過後可提出申請，協助獲補助案後續推廣，提升作品之能見度與影響力。本年度收件數計 2 件，補助金額如下。其中《回家》為 107 年南方影展閉幕片，《未來無恙》入選英國雪菲爾紀錄片影展、釜山影展、新加坡國際電影節等影展，成績斐然。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黃淑梅	『紀錄片映演發行推廣計畫』《回家》	480,000
賀照緹	『紀錄片映演發行推廣計畫』《未來無恙》	400,000

②「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本專案自 97 年起辦理，目的在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透過公開徵選機制，提供創作者發表作品之管道，以提升創作品質，除提供每位創作者編創、巡演補助款外，另協助推廣宣傳等事宜。

本年度申請資格調整為 35 歲(含)以下，總收件數較過往增加共計 52 件，經二階段徵選，補助 3 件，並於 11/16-12/1 於台北松菸 LAB 實驗室、高雄正港小劇場、員林演藝廳小劇場等三地發表最新創作，共計演出 7 場，總票房約為 8 成，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屬性	補助金額（元）
林修瑜	《是日》	編舞	560,000*
張靜如	《我們》	編舞	620,000*
王甯	《 》	導演	540,000*

*包含創作發表及巡演費用。

另特別針對本專案規畫主題式的檔案研究與建構，包括安排過往曾獲得補助創作者進行專訪、問券調查及影片拍攝等規畫系列專題報導，本專案成果檔案資料庫已於 107 年 11 月份上線，並開放大眾查詢，擴大補助效益。

③「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為鼓勵表演藝術團體及藝術家製作推廣優質作品、強化網絡連結能力、投入國際深度交流與長期合作，在贊助企業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的支持下，於 104 年首度推出「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整合性的支援團隊從事國際交流連結，期待表演藝術團隊以三年為期，以整體性、系統性的思考與規劃國際交流事務。

第一屆計九個國際合作或發展連結計畫獲得補助，107 年團隊之成果展演包括：

阮劇團中日合作之《嫁妝一牛車》，6/22-7/1 於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發表；
 演摩莎劇團與澳門曉角話劇研進社、法國陽光劇團資深成員 Shaghayegh Beheshti，共創之《鏡花轉 Kaléidoscope》，8/27-9/9 假台北國家劇院實驗劇場首演，9 月赴澳門文化中心演出；

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 9/15-16 前往日本參加第四屆「瀨戶內創意馬戲節」演出與論壇；

聚合舞 Polymer DMT 聚集台、德藝術家之共製作品《UNSOLVED - 未解，懸》9 月先於德國首演，10/19-21 於台灣華山文創園區烏梅劇院演出；

尼可樂表演藝術公司 11 月 21 日於國家演奏廳舉辦「Focus on Holland」《聚焦荷蘭》國際即興音樂連結平台共製音樂會；

莎妹劇團與日本第七劇場合製《珈琲時光》10 月 24-25 日於「東京藝術節」首演，12 月 1-9 日返回雲門劇場演出。

第二屆專案徵件於 11 月辦理，收件數為 27 件，經過書面與面談二階段審查，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元)
蒂摩爾古薪舞集	臺灣蒂摩爾古薪舞集排灣族當代肢體 - 國際作品經營計畫	3,000,000
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	「神怪之必要性」台灣無獨有偶 x 德國圖賓根形體劇場共創計畫	3,000,000
興傳奇青年劇場	興星計畫：《多少八仙》 興傳奇 x 新加坡九年劇場 — 三年國際創作交流暨演出計畫	2,000,000
捌號會所	航道計畫-音樂家國際發展策略平台	3,000,000
財團法人拉緯人文 化藝術基金會	台歐俄三地國際音樂節網絡連結暨國際共製計畫	1,980,000
狠劇場	狠劇場 三檔數位表演製作之國際續航計畫	1,500,000

④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本專案於 100 年 9 月啟動，緣起於國內表演藝術評論書寫過去受限於平面刊物的時效與版面，無法即時關照呼應日益蓬勃發展的表演活動，因此本專案以網路形式運作，邀請專業人士駐站評論的經營模式，打造具影響力之表演藝術評論媒體。

由資深評論人紀慧玲擔任專案召集人，邀請多位資深或新銳藝評人參與撰寫評論，並不定期邀請評論人就演出活動、生態觀察面向撰稿，以兼顧評論內容的廣度與深度，希望帶動社會對表演藝術的參與及討論，進一步對創作與生態產生正面影響。

107 年度專案，在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贊助下持續穩健經營，駐站評論文章與投稿文章累計達 648 篇，平均每周上傳 12 篇，共評論約 380 檔在台灣發表的演出節目；每月網站瀏覽人次超過 4.5 萬人，皆創歷年新高。「不和諧開講」系列座談共辦理 7 場，以議題或作品出發，在網路評論外，進一步就現象和生態提出問題並討論。

⑤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為促進表演藝術評論寫作及發表風氣，本專案之啟動，透過培育表演藝術評論寫作人才，進行長期觀察書寫以增進評論實力，希帶動表演藝術各領域及地區之生態正向發展。

107 年申請件數 42 件，評選結果計補助 11 名。本屆專案評論群關注及評論的範圍，涵括音樂、舞蹈、戲劇、戲曲、跨領域等，於 107/7/1 至 108/6/30 期程內，針對國內發生之音樂、舞蹈、戲劇（曲）正式演出或表演藝術等跨域活動書寫評論。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武文堯	台灣古典音樂會之樂評書寫與實踐(二)	180,000
王昱程	舞蹈的報導者：身體、場域、媒介、表演文本	180,000
陳珮霖	2018-2019 台灣傳統音樂會演出暨跨界展演實踐與評論計畫	120,000
劉悉達	台灣當代流行音樂現象與創作脈絡分析	160,000
杜秀娟	負傷的承載者：表演與觀眾的互為主體性探究	160,000
羅倩	場視：觀演關係的當代觀察	160,000
黃馨儀	時間磨釀：創作中的美學建構與表述意識	180,000
石志如	劇場符號意義之能動性、解構與覺知互文觀察	180,000
陳祈知	2018 年舞蹈評論人專案	160,000
張敦智	再探 WTPN：從意義的語言，到語言的時間	180,000
郝妮爾	凝視II讓凝聚此刻的視角走向遠方	180,000

⑥「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本專案自 93 年辦理至今，為提昇當代藝術展覽品質，增進視覺藝術策展的發展空間，特提供跨年度的獎助，以較為充裕的研究與展覽經費，鼓勵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提出具國際視野的專題展覽計畫，促使理論、創作與展覽三者整合，以期裨益藝術相關專業的同步成長。除提供兩階段補助，補助第一階段策展人駐地研究，第二階段展覽計畫以外，自 106 年度起亦開放策展人直接提出展覽計畫。

107 年共有 14 檔展覽於國內外展出：

申請者	展覽名稱	展期	展出地點
方彥翔/台灣台北當代藝術中心協會	走私：一個越境的生命經濟學	106/12/29-107/2/25	台北關渡美術館
羅秀芝/風信子文化有限公司	鏡城地誌學	107/1/2-3/16	孟加拉達卡 Britto Art Trust
		107/4/6-4/22	泰國曼谷 BACC(Bangkok Art and Culture Center)
		107/4/15-5/20、107/6/10-15、107/7/21-9/2	台北鳳甲美術館

		107/11/3-17	印尼雅加達 GudSkul Ekosistem
鄭慧華/立方計劃空間	「現實秘境」國際聯展	107/4/26-6/24	韓國首爾總體美術館
李思賢/高雄市新浜碼頭藝術學會	海島・海民——打狗魚刺客輪轉，海陸拼盤——魚刺客【台中計畫】	107/6/5-7/8	台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雅堂館C棟
黃孫權/謝英俊建築師事務所	為無為——謝英俊建築展	107/9/21-108/2/10	高雄市立美術館
黃姍姍/大懿是吉有限公司	逆旅之域	107/10/5-12/2	台北忠泰美術館
吳尚霖/阿斯匹靈計畫工作室	移動與遷徙 - 從地方到他方的故事	107/7/13-10/14	台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107/10/20-11/11	台北植物園
黃建宏/宣言製作工作室	穿越—正義：科技@潛殖	107/08/04-10/21	台北當代藝術館

107 年度展覽計畫申請，包括前一階段駐地研究之延續展覽提案，及今年度另外開放徵件的展覽計畫，共收件 7 案，經書面資料及面談審查，本年度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展覽名稱	預計展覽地點	補助金額(元)
草埕文化藝術工作室/賴依欣	〈沈默之間——找尋藝術的抵抗與避難〉	台灣、波蘭	2,500,000
立方計劃空間/鄭慧華	未來回憶錄三部曲	台北及七個國際城市	2,470,000
譜普市藝術工作室/蔡佩桂	大譜普市：一座偉大城市的技術指南	高雄	2,500,000
哇大創意整合有限公司/那高·卜沌	眼不見「危境」—海廢、海域、海祭	花蓮	1,200,000

同時，本年度本專案第一階段駐地研究，共收件 7 件，經面談審查，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駐地地區	補助金額 (元)
張懿文	Digital Corporeality: Choreographing New Media Arts	奧地利林茲	133,000
許芳慈	噤聲熾愛(The Love That Dare Not Speak Its Name)	日本沖繩	400,000
林信男 (高森信男)	國際非裔當代藝術聯 結研究探勘計畫	喀麥隆、奈及利亞、 馬利、塞內加爾、法 屬瓜達洛普、荷屬古 拉索、海地、盧安 達、烏干達、肯亞、 衣索比亞	400,000

⑦「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為完善視覺藝術評論生態環境，串聯評論人、展覽、媒體三方，此專案除了挹注資源於評論人，更強化資源於民間團體，促發兩端主動策劃評論相關計畫，建立雙向互通的管道。107 年申請件數 28 件，評選結果計補助 8 名。

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元)
鄭安齊	轉型正義的文化實踐－以德國為例	450,000
洪木成(筆名： 印卡)	《藝術的感官複合——何謂亞洲的科技》	300,000
胡懿勳	行政法人制度美術館運作機制研究計畫	350,000
黃祥昀	雲的藝評：跨媒體影像觀察	230,000
在地實驗媒體 劇場	《檔案之眼-台灣前衛文化的國際視野》	450,000
害喜影音綜藝 有限公司	《「經驗敘事：視覺創作經驗之轉譯與 文化生產」專題企畫》	450,000
台灣台北當代 藝術中心協會	《關鍵字時代－當地理作為一種隱喻》	400,000
陳寬育	攝影影像評論的研究與書寫計畫	370,000

⑧「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本專案於 92 年啟動，102 年起，由和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每年贊助專案 100 萬元。專案目標為：鼓勵國人發展原創小說，挖掘當代文學經典。至今已執行 16 年，補助 59 件，推動 32 部作品出版。

107 年 9 月受理第十六屆申請，總收件數共計 41 件，補助 4 件。預訂兩年內完成為期 15 萬字以上之全新小說，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張英珉	《櫻》	500,000
周梅春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書名暫定《大海借路》)」	500,000
甘耀明	「夏末來的清算者」	500,000
朱致賢(朱和之)	「三叉山上的終戰」	500,000

⑨「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本專案於 105 年啟動，由原生馬來西亞企業家：群聯電子有限公司、郭文德先生（前南山人壽董事長）專款贊助。以鼓勵優秀馬華長篇小說創作及發表為目標。107 年 9 月受理馬來西亞籍華文小說創作者申請，總收件數共計 14 件，補助 1 名。預訂兩年內完成為期 15 萬字以上之全新小說，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林寶玲(黎紫書)	流俗地	500,000

⑩「海外藝遊專案」

本專案於 107 年邁入第六屆，獲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賜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鼓勵未滿 35 歲之年輕藝文工作者透過海外藝文遊歷經驗，開拓藝術創作與職涯格局與視野，進而累積台灣藝術發展能量。

本年度總收件數 48 件，經書面及面談二階段審查，補助 16 位。藝遊者自 107 年 4 月起陸續啟程，展開一趟突破自我框架的藝文之旅，汲取世界各地的藝術與文化養分，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辦理聯合成果發表會，分享旅程中的經歷、體驗與啟發。

申請者	計畫名稱	參訪國家	補助金額（元）
張筱翎	曼谷藝術文化中心(BACC)的營運觀察與社區交流	泰國	70,000
黃雅憶	紐西蘭毛利族 Marae 傳統會堂之藝遊	紐西蘭	130,000
吳虹霏	On the edge of Europe: 藝術與生態交會之踏查	英國、荷蘭、芬蘭、匈牙利、法國、德國	200,000
陳哲偉	神話的創造者—圖像、精神與自我	德國、瑞士、英國	210,000
吳宜曄	荷蘭與柏林之國際當代藝術節與藝術機構查訪	荷蘭、德國	190,000
吳宛盈	西方繩縛藝術(Bondage)與東方責之美學(Kinbaku)下的女性主	法國、德國、丹麥	160,000

	義(Feminism)情慾發展與查訪 — 受邀至「Xplore Art Festival Berlin」演出		
朱筱琪	記憶：那些被遺忘的流亡行李 (巴勒斯坦)	巴勒斯坦	170,000
林依璇	《美西獨立藝術書展參訪》— 獨立刊物、實驗藝術創作的發 展研究與實務訪查	加拿大、美國	120,000
張紋瑄	幾頁拉美:拉丁美洲的出版作 為(藝術)實踐初探	巴西、秘魯、墨西 哥	195,000
廖芸婕	以漫畫記錄時代——訪查紀實 漫畫發展現況	英國、法國、波 蘭、埃及、巴勒斯 坦、加拿大、美國	200,000
鄭琬蒨	從聆聽出發- 歐洲地區老人藝 術開發機構與藝術節參訪計畫	英國、愛爾蘭	115,000
張堅豪	台灣、泰國當代與傳統身體探 究	泰國	110,000
楊帛翰	泰國傩舞中的神猴哈奴曼	泰國	125,000
鍾伯淵	淵源探尋—日本古老文化與當 代藝術	日本	115,000
朱芳儀	『偉大的人』的去神化	日本	140,000
洪瑋翎	錄像記錄下泰國伊善的女性視 線	泰國	110,000

⑪ 共融藝術 Inclusive Arts 專案

本專案鼓勵藝文團隊及創作者關注高齡相關議題，並支持為高齡者策劃之專業藝文展演活動及服務推廣計畫，促進藝文、社會福利、教育跨界整合，提升藝術參與及社會關懷。107 年申請件數 52 件，評選結果計補助 6 名。，類型包含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崔綵珊	「延・鹽」—鹽・岑地帶展演計畫	690,000
極至體能舞蹈團	【藝把青】進駐計畫	840,000
南風劇團	《美滿無「缺」》	630,000
楊純鑾	「此刻·我在」失智長者藝術團體方 案設計	620,000
鸚舞劇場	《和你跳一支雙人舞》樂齡舞蹈分 享計畫	820,000
花淨瑜	千載清音@社區	400,000

3、補助相關業務

健全的補助制度是本會長期努力的目標，除建立完善的補助制度外，本會更積極主動辦理各項補助推廣業務、補助成果分享與評議座談會。期望透過不同會議的討論，來深入探討現有補助業務之執行成效、了解各地藝文工作者的需求，以做為補助業務精進之參考依據。

(1) 藝文獎助資源系統

「藝文補助資源系統」包括線上申請系統與管理系統兩部份，主要功能包括線上申請、申請者資料管理、常態與專案補助業務管理與系統權限管理等作業。提供申請者更便捷的使用介面、審查委員線上審閱、評分、線上成果報告提送等功能，以符網際網路及資訊通訊科技發展之趨勢。107 年度以線上申請之件數為 1,671 件，佔總件數之比例為 71%。

(2) 補助輔導工作

107 年度各項說明會總計 33 場次。

分類	日期	內容	地點	場次
常態-補助申請填表說明會	107/1	補助申請說明會	本會(台北)	5
	107/4	補助申請說明會	台東美術館(台東)	1
	107/6	補助申請說明會	本會(台北)	5
	107/12	補助基準說明會	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高雄)	1
	107/12	補助基準說明會	台中國家歌劇院(台中)	1
專案說明會	107/3	共融藝術 Inclusive Arts 專案	本會(台北)	1
	107/3	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	本會(台北)	1
	107/4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本會(台北)	1
	107/9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本會(台北)	1
	107/10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本會(台北)	1
	107/11	2019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辦法及填表說明會	北師美術館(台北)	1
	107/11	2019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辦法及填表說明會	台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文創講堂(台南)	1
	107/11、12	臺灣書寫專案	松菸閱樂書店(台北)、台灣文學館(台南)、時光 1939 書店(花蓮)	3
常態-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	107/4	獲補助案座談會	本會(台北)	2
	107/9	獲補助案座談會	本會(台北)	2
專案-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	107/3	「海外藝遊專案」獲補助案座談會	本會(台北)	1
	107/4	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專案評鑑說明會暨新年度補助方向諮詢座談	北師美術館(台北)、B.B.Art(台南)	2

107/4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專案」獲補說明會	本會(台北)	1
107/5	演藝團隊分級獎助新辦法座談會	臺北市立圖書館總館(台北)	1
107/8	「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獲補說明會	本會(台北)	1
總計			33

另為協助首次獲補助之藝文團隊對稅務規定之依循，並確認本會補助款項之運用狀況，針對本年度結案計畫進行憑證查核共計 282 件（常態及專案）。

（3）補助成果公開分享

本會之補助成果，在特定的時空條件下，反映了臺灣藝文發展的特色，因此補助成果亦應為全國人民可共享的資源。目前本會補助成果對外公開分享方式包含：

- ①舉辦補助成果發表會：為推廣及公開分享本會補助成果，辦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共計 14 檔公開展覽，新人新視野專案共 7 場演出、海外藝遊成果分享會 1 場、紀錄片補助成果首映 10 場、長篇小說新書發表 1 場，共計 33 場。
- ②檢送出版品及調查研究報告至國家圖書館：透過國家圖書館之陳列與典藏，增加補助成果流通性及提昇檔案價值。
- ③開放補助成果展示區：於本會入口處開放陳列獲補助之出版品、調查研究、出國進修及國際文化交流成果、創作成果、獎助論文等書面報告，以供外界查詢近期核銷之補助成果內容。
- ④開放補助成果索閱服務：對於未能陳列於展示區之補助成果，亦開放補助成果索閱服務，讀者可上網搜尋相關資料後與本會預約服務時間，查閱補助成果資料（含視聽資料及圖片等，不限書面資料）。

（4）補助與評議座談會

補助業務的檢討與修正，是本會的重點工作，透過與評審委員、學者專家針對各類別、專案的生態會談，確認補助的意義與方向，進而回饋作為會審的有力參據，以及未來制定專案的依據，以使補助業務精益求精，更加切合藝文界的需求。本年度舉辦之座談會包含「視覺藝術評論」專案諮詢會議、「共融藝術」專案諮詢會議、「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專案」諮詢會議、「台灣書寫專案」諮詢會議、「視覺藝術組織營運專案」諮詢會議。

（5）補助案文件資料檔案數位化

為配合建立補助成果檔案庫，並有效解決龐大檔案儲存空間，增加檔案調閱的效能。本會於 107 年持續進行 92-106 年常態及專案核銷案數位化建檔約 1,640 件，除了充實補助成果檔案庫內容外，並提供調閱及檔案管理。

4、107 年度補助業務量化說明

本年度的補助業務由量化的項目說明：

- （1）本年度董事會核定常態包括 107-1、107-2 及國際交流有 6 期，總收件數 2,369 件，補助總件數 867 件，補助總金額 1 億 4,023 萬 5,950 元，平均補

助率為 36.59%。補助案其中個人補助數 326 人，團體補助數 328 團，且計有 210 個團體與個人首次獲得補助。

- (2) 本年度國際交流（出國）收件數 509 件較前一年 405 件增加 25.68%，補助件數 199 件較前一年 182 件增加 9.37%，補助總金額 2,405 萬 1,000 元較前一年 1,753 萬 6,600 元增加 651 萬 4,400 元，個案平均補助金額 12 萬 859 元，較前一年 9 萬 6,355 元增加 2 萬 4,504 元。
- (3) 本年度常態補助核銷件數本年度計 784 件，如數撥款比例 93.49%。
- (4) 本年度在鼓勵藝術活動推廣，仍著力支持優質活動 137 檔次前往台北以外地區巡演。
- (5) 專案補助業務
- ① 本年度核定之專案補助金額 21,836 萬 3,000 元。本年度核定專案補助金額，其中全由本會支應之專案補助為 17,384 萬元，藝企平台計畫為 4,452 萬 3,000 元。
- ② 本年度專案申請總件數 584 件，補助 176 件，補助率為 30.14%。
- ③ 專案補助核銷件數本年度為 138 件，其中 87.68% 個案皆如數撥款。

目標	分析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獎助藝文活動催生民間活力	催生民間活力（經董事會核定之常態含及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2455	2953
	補助件數	838	1043
	申請案活動總經費	2,264,316,687	6,852,686,487
	獲補助案申請經費	312,476,759	693,721,154
	總補助金額	149,885,923	358,598,950
	常態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2185	2369
	補助件數	779	867
	補助金額	121,370,923	140,235,950
	獲補助件數比例	35.65%	36.59%
	個人獲補助數	213	326
	團體獲補助數	277	328
	首次獲補助之個人與團體	191	210
	個案平均補助金額	155,803	161,749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申請金額比例	44.3%	43.67%
	1-12 月核銷件數	702	784
	如數撥款比例	98.86%	93.49%
	1-12 月考核評鑑件數（含常態及專案）	353	1001
	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270	584
	補助件數	59	176

	補助金額	28,515,000	218,363,000
	1-12 月核銷件數	57	138
	如數撥款比例	92.98%	87.68%
鼓勵藝文創作	個人創作/製作補助件數	144 (常態 131+專案 13)	137 (常態 123+專案 14)
	展覽補助件數	117 (常態 109+專案 8)	63 (常態 48+專案 15)
	演出新製作補助件數	110 (常態 107+專案 3)	116 (常態 113+專案 3)
	音樂類演奏國人作品補助件數/總補助件數	61/206	61/195
	文學創作補助件數	53 (常態 48+專案 5)	46 (常態 41+專案 5)
鼓勵多元發展	專案補助計畫(項)	8 (不包含文化部委辦)	12
	常態補助：支持前往台北以外之縣市巡演檔次	169	137
鼓勵國際發展	鼓勵國際交流(出國) 申請件數/補助件數	405/182	509/199
資訊公開與成果 分享	補助相關說明會次數	25	33
	補助結果經文化部及所屬機關通報後，取消的重複補助件數	1	1
	舉辦各項成果發表會	31	33

107 年辦理之專案核定補助金額 2 億 1,836 萬 3,000 元

【文化部捐贈預算之專案】

1. 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專案：1 億 5,000 萬元
2.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專案：1,200 萬元
3. 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1,000 萬元

【本會專案】

1. 紀錄片創作專案：638 萬元
2.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220 萬元
3.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1,448 萬元，其中包含 108 年度本專案編列之補助預算 480 萬元，故 107 年度本專案帳列補助金費用金額為 968 萬元。
4.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184 萬元
5.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106 第二階段展覽計畫+107 展覽計畫）：867 萬元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107 第一階段駐地研究）：93 萬 3,000 元
6.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300 萬元

7.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200 萬元
8. 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50 萬元
9. 海外藝遊專案：236 萬元
10. 共融藝術 Inclusive Arts 專案：400 萬元

5、文化部委辦案——「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行政事務

「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自 89 年文建會時期開辦以來實施至今，選送台灣藝術家到歐美、澳洲等國駐村，於當地進行創作及文化交流活動，是培育國內藝文人才的重要政策計畫。自 102 年起，文化部委託本會辦理審查作業。

106 年度委託服務案於 106 年 9 月辦理一場藝術家駐村分享會，邀請曾獲本計畫補助之藝術家分享駐村實況及心得。第十九屆「文化部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計畫」於 9 月徵件，受理文學、視覺藝術、表演藝術、策展、影視及流行音樂等 101 件申請案，並於 10 月至 11 月間辦理審查作業，由本會籌組專業評審委員會，依國外藝術村特質及申請藝術家適宜性，選送 21 名藝術家前往海外駐村。本案於 107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結案。

6、文化部委辦案——「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文化部為持續加強扶植台灣視覺藝術創作環境及藝術村發展，針對獲得「視覺藝術類補助要點（營運類）」、「文化部補助藝術村營運扶植計畫作業要點」補助之個案，委託本會透過訪視與評鑑、考核方式來檢視補助專案的推動成效，瞭解台灣視覺藝術的生態發展需求，以利文化部評估藝文發展政策、及執行補助作業之參考。

106 年度 7-10 月期間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考核評鑑委員小組並辦理共識會議，針對獲補助之藝術村（8 單位）、營運團隊（10 單位）進行期中實地訪視及活動考核，檢視團隊之營運現狀、計畫執行情形，給予建議、協助藝術村及營運團隊建立自我檢視及評估的能力，鼓勵其永續發展。12 月辦理期末考核評鑑兩場會議，藝術村就營運管理、創作研發、社群網絡經營及全球連結四面向，視覺藝術營運類獎助計畫則以營運管理、年度計畫內容、社群連結與網絡經營之執行度、品質、效益進行年度評鑑。彙整評鑑結果與委員意見提供 107 年度補助計畫申請之參考，亦將執行單位之綜合觀察提供文化部修正補助要點之建議。本案於 107 年 2 月 28 日前完成結案。

（三）推廣業務方面：

1、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暨推廣活動

第 20 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於 107 年 4 月 3 日假淡水雲門劇場舉行，本屆得獎者為詩人李魁賢、藝術家撒古流·巴瓦瓦隆、作曲家金希文、編舞家姚淑芬、劇作家陳勝國、建築師黃聲遠、電影音樂創作者林強共 7 人，總統蔡英文、文化部長鄭麗君以及藝文界、駐台機構等逾 200 位貴賓出席典禮，共同分享得

獎者的榮耀，蔡總統向每位得獎者致上贈禮，推崇他們的藝術成就，表達對台灣創作者的支持。

為讓大眾有更多機會認識得獎者及其創作，本會與台北愛樂電台合作製播國家文藝獎得獎者系列節目，由電台主持人與得獎者對談，透過電台廣播、官網與手機 APP 等載體，傳遞得獎者的創作與生命歷程。

除此，本會亦與合作多年的國立交通大學藝文中心、通識課程中心合作規劃「國家文藝獎浩然講座系列」，邀請 7 位得獎者與青年學子分享其藝術與人生，為理工大學注入人文藝術的思考，本講座也開放校外人士參與，深獲好評。此外，本會也提供得獎者個別推廣所需之相關資源，除林強之外計 6 位得獎者將以不同形式推廣其創作，預計 108 年底陸續完成個別推廣計畫之執行。

2、藝企合作專案

藝企合作專案涵括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教育等各領域，其中亦包含本會以相對基金模式共同補助之多項專案，107 年度計有 11 個藝企合作專案，共募得 1,320 萬元，各項專案之募款贊助金額列表如下：

項次	專 案	贊 助 單 位	107 年度 贊助款收入金額	說 明
1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弘 80 萬 許遠東 80 萬 信源 80 萬 (共 240 萬)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 80 萬元，為期 3 年(105-107)，3 家企業共計贊助 720 萬元 ※107 年為本案執行第 3 年
2	表演藝術評論台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弘 50 萬 信源 50 萬 (共 100 萬)	107 年兩家企業共計贊助 100 萬元
3	海外藝遊專案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賜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祺 100 萬 賜益 50 萬 (共計 150 萬)	107 年兩家企業共計贊助 150 萬元
4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成志 50 萬 松橋 50 萬 臺灣三千 50 萬 (共 150 萬)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 50 萬元，為期 3 年(106-108)，3 家企業共計贊助 450 萬元 ※107 年為本案執行第 2 年
5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萬	每年贊助 100 萬元，為期 3 年(105-107)共計贊助 300 萬元。 ※107 年為本案執行第 3 年
6	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郭文德	群聯 40 萬 郭文德 40 萬 (共 80 萬)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 40 萬元，為期 3 年(105-107)，2 家企業共計贊助 240 萬元 ※107 年為本案執行第 3 年
7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萬	107 年度贊助 100 萬元

8	紀錄片創作專案-映演發表推廣計畫	鳳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許勝傑、陳添順、吳慈敏	鳳欣投資 25 萬 許勝傑 25 萬 陳添順 25 萬 吳慈敏 25 萬 (共 100 萬)	107 年每家企業各贊助 25 萬元，共計贊助 100 萬元
9	共融藝術專案	邱再興、施振榮 建弘文教基金會 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 台北市德成文化藝術基金會、東絃企業	邱再興 40 萬 施振榮 40 萬 建弘 40 萬 真如苑 40 萬 德成 20 萬 東絃 20 萬 (共 200 萬)	107 年 6 家企業共計贊助 200 萬元
10	臺灣書寫專案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金格企業有限公司	0	已獲企業允諾贊助，每家企業每年贊助 50 萬元，共 100 萬元，為期 3 年(108-110)專案將於 108 年度簽約撥款。
11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文心藝術基金會 蘇美智	文心 50 萬 蘇美智 50 萬 (共 100 萬)	107 年兩家企業共計贊助 100 萬元

(1)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及「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支持本案，每家每年 80 萬元，107 年度共計 240 萬元，為期 3 年(105-107)。

本專案鼓勵表演藝術團體及藝術家，製作推廣優質作品，強化網絡連結能力，進行國際深度交流與長期合作。104 年與 105 年共甄選 9 個國際合作或發展連結計畫。

107 年已發表之共製成果包括：阮劇團中日合作之《嫁妝一牛車》，演摩莎劇團與澳門、法國陽光劇團資深成員 Shaghayegh Beheshti 共創之《鏡花轉 Kaléidoscope》，聚合舞 Polymer DMT 聚集台、德藝術家共創《UNSOLVED- 未解，懸》、尼可樂表演藝術公司和荷蘭頂尖即興音樂家組織共同策劃之《聚焦荷蘭》音樂會與工作坊、莎妹劇團與日本第七劇場共同合作之《珈琲時光》演出。丞舞製作團隊「B.plan 知名國際編舞家與《浮花》巡演推廣」將於 108 年 1 月在國家劇院實驗劇場發表。

(2) 「表演藝術評論台」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支持本案，每家企業 50 萬元，107 年共計 100 萬元整。

「表演藝術評論台」自 100 年 9 月開台，是台灣表演藝術界最受關注的評論平台。長期不間斷關注台灣表演藝術節目動態，即時刊登專業性

的評論文章，數年以來培養了多位青年評論家，並帶動網路上閱讀討論及投稿評論的風氣。截至 12 月底刊載評論及投稿文章總計達 3774 篇，2018 年網站瀏覽人次逾 54 萬人次。

「表演藝術評論台」：<http://pareviews.ncafro.org.tw>

Facebook 粉絲專頁：<http://www.facebook.com/pareviews>

(3) 「海外藝遊專案」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賜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支持本案，107 年度共計 150 萬元整。

本案旨在鼓勵青年藝術家透過海外藝術遊歷經驗，增廣視野，吸收新知，以充實自我並累積能量，厚實台灣的藝術創新力與競爭力。

第 6 屆海外藝遊專案共補助 16 位青年藝術工作者，於 4 月至 11 月進行海外之旅。他們前往世界各國進行機構參訪、學習技藝、文化研究等內容的海外藝文旅行，將這段經歷應用於創作、企劃、研究工作上，也讓他們對於藝術、國界、自我的三者關係有不同以往的思維。獲獎助者回國後也分別安排個人分享活動，並於 12 月 19 日於西門町 amba 意舍酒店「聽吧」舉辦聯合分享會。

(4)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專案」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共同支持本案，每家各 50 萬元，107 年度共計 150 萬元整。

本案旨在提供甫出校門的青年藝術工作者創作發表的資源與管道，讓具潛力的創作者藉由長時間的排練、對談、交流、演出等過程，刺激新一代創作者學習與成長，期能培育更多優秀的編導人才。本專案 107 年度共補助 3 位創作者，林修瑜的舞作《是日》試圖跳脫物理時間框架，以身體展現對時間的內在體悟；張靜如則透過舞作《我們》，詮釋演繹個人與群體、社會之間的隔離／排除的關係；王甯的舞作《||》意欲挑戰身體的觀看方式，並從運動原理來探討肉身存在的事實，這 3 位新人從年輕世代的視角，透過創作對社會提問，也探索身體的各種可能性。今年演出前，於 11 月 8 日在 The One 誠食堂舉行「2018 新人新視野專案」企業及媒體餐敘，11 月 16 至 18 日於台北松菸 Lab 實驗室首演，票房逾 9 成，11 月 24 日於高雄正港小劇場、12 月 1 日赴彰化員林小劇場演出。

(5)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持「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每年贊助 100 萬元，107 年度共計 100 萬元，為期 3 年(105-107)。

本案旨在鼓勵長篇小說之創作，以促進國內文學生態之穩健發展，自設置以來已補助 55 項創作計畫，出版 32 部作品，其中 15 部作品獲獎項肯定。107 年辦理徵選，9 月收件，10、11 月審查、12 月公告補

助名單。今年度專案成果出版：洪茲盈《墟行者》9月上市，已再版二刷。

(6) 「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潘健成及「南山人壽」董事長郭文德共同支持本案，每家每年各贊助40萬元，107年度共計80萬元，為期3年(105-107)。

本專案旨在鼓勵優秀馬華長篇小說創作及發表，以促進台灣與馬華文學交流及發展。107年辦理徵選，9月收件，10、11月審查，12月公告補助名單。

(7)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支持第5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107年度共計100萬元。

本案旨在鼓勵策展人與藝術團隊共同合作，以策展帶動台灣當代視覺藝術走向國際，建構交流網絡。106年度補助之4項展覽計畫於107年度陸續展出。

1. 阿斯匹靈工作室／策展人吳尚霖：《移動與遷徙-從地方到他方的故事》(107/7/13-10/14 於台東國立史前文化博物館展出、107/10/20-11/11 於台北植物園展出；108年將至高雄市立美術館、韓國京畿道現代美術館辦理國際巡展)。
2. 高雄市新浜碼頭藝術學會／策展人李思賢：《海島·海民—打狗魚刺客 輪轉，海陸拼盤—魚刺客【台中計畫】》(台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雅堂館C棟(107/6/9~7/6))
3. 宣言製作工作室／策展人黃建宏：《穿越正義：科技@潛殖》(台北當代藝術館(107/8/4-10/21))
4. 草埕文化藝術工作室／策展人陳湘汶：《情書·手繭·後戰爭》(108年4/13-5/19 於印尼 Lorong Gallery、108年7月於關渡美術館展出)。

107年徵選，已於10月辦理收件，11月審查、12月公告，遴選優質展覽計畫。

(8) 「紀錄片創作專案-映演發行推廣計畫」

「鳳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國藝之友許勝傑、陳添順、吳慈敏共同支持本案，每家各25萬元，107年度共計100萬元。

107年度獲得映演補助的兩項計畫為賀照緹的《未來無恙》與黃淑梅的《回家》。黃淑梅《回家》11/25於南方影展首映，接續於北中南進行9場巡迴放映；賀照緹的《未來無恙》6月起陸續於英國雪菲爾影展、釜山國際影展、新加坡國際電影節放映，預計108年下半年進行國內巡迴放映。

(9) 「共融藝術 Inclusive Arts 專案」

國藝之友邱再興、施振榮，以及「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財團法人台北市德成文化藝術基金會」、「東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支持本案，107 年度共計 200 萬元。

本專案鼓勵藝文團隊及創作者關注高齡相關議題，並支持為高齡者策劃之專業藝文展演活動及服務推廣計畫，促進藝文、社會福利、教育跨界整合，提升藝術參與及社會關懷。107 年度共補助 6 項計畫，包含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分別為：

1. 『延・鹽』—鹽・岑地帶展演計畫／崔綵珊（107/7/1-107/12/30）
2. 【藝把青】進駐計畫／極至體能舞蹈團（107/7/1-108/12/31）
3. 《美滿無「缺」》／南風劇團（107/7/1-108/2/28）
4. 「此刻·我在」失智長者藝術團體方案設計／楊純鑾（107/8/1-108/7/30）
5. 《和你跳一支雙人舞》樂齡舞蹈分享計畫／轟舞劇場（107/10/1-109/12/31）
6. 千載清音@社區／花淨瑜（107/12/1-109/3/30）

107 年度各計畫陸續開展中，11 月 18 日本會邀請贊助企業前往嘉義新岑，參加崔綵珊「『延・鹽』—鹽・岑地帶展演計畫」行為繞境演出、社區動畫電影及巷弄展覽導覽，並參與社區辦桌，體驗共融藝術共創共享的熱情。

（10）「臺灣書寫專案」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與「金格企業有限公司」共同支持本案，已獲得企業允諾贊助每家每年贊助 50 萬元，共 100 萬元，為期 3 年（108-110）。

本專案旨在鼓勵以非虛構（non-fiction）性質書寫之作品，關照台灣現實面向，傳達人文關懷，重塑歷史記憶，挖掘時代精神。並期待透過藝術文化的書寫實踐，彰顯當代議題；同時延續文學國際平台累積基礎，推動以臺灣為主題書寫之作品外譯及國際版權推廣，與世界涉及人權、環境、族群等具普世價值議題，進行跨國交流與對話。

本專案已於 107 年 11 月 16 日舉行徵件說明會，預計每年 12 月徵件，隔年 1~2 月進行審查，3 月公告審查結果。同年 3 月與企業完成簽約撥款。

（11）「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文心藝術基金會」與蘇美智女士共同支持本案，每家各 50 萬元，107 年度共贊助 100 萬元。

本專案旨在鼓勵具獨創性、國際觀點、系列研究性質之評論主題，於國內、外相關藝術管道發表，期待促進民間團體、網路平台等組織機構建立有效、循環的藝術評論傳播通路。107 年共有 8 件補助案獲得補助，包括 5 位個人、3 個團體；評論議題包含攝影、台灣前衛文化、跨媒體影像等議題。

3、資源發展業務

本會除透過藝文補助催化民間活力之外，並主動規劃、推動各項資源發展業務，希望整合最有利於藝文發展的各項資源，為藝文界提供更具效益的服務。107 年度於資源發展執行之重要業務如下：

(1) 國藝之友

①組織

國藝之友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宣布成立，希望透過此一「藝文與企業交流平台」，加強企業對本基金會所宣揚之理念的認同。107 年度國藝之友會員人數共計 73 名，本屆召委會成員為：張會長順立(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楊委員麗芬〈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姚委員啟甲〈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王委員家和〈華陽國際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葉委員曉甄〈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蘇委員美智〈弼頌實業有限公司〉、謝委員三連〈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蕭委員昌貴〈台北愛樂管弦樂團文化基金會〉、鄭委員鐘英〈金格企業有限公司〉、陳委員添順〈四零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委員光明〈徠福實業有限公司〉、劉委員如容〈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本屆顧問成員為：侯王顧問淑昭〈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吳顧問東亮〈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李顧問翼文〈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洪顧問敏弘〈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邱顧問再興〈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許顧問勝傑〈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 年召開 3 次召集委員會議。

②收入

依第 10 屆第 6 次召集委員會決議，國藝之友會費自 107 年度調漲為 10 萬元，107 年度捐助款實際現金收入為 680 萬元，其中 197 萬 5,001 元依國藝之友成員加入之期程，遞延至 108 年度繼續執行，捐助收入係專款專用於國藝之友相關會務的推動。

③「親近藝文」活動

本會定期規劃執行親近藝文活動，提供會友豐富優質的藝文資訊及參與各類展演活動的機會，使其對藝文領域與藝企合作的需求有更深入的了解，也希望會友在各項活動中，透過經驗分享、座談、餐敘等方式與藝文界多方交流。107 年度舉辦親近藝文活動共 12 場次，活動如下：

一月(1/19)參觀忠泰美術館展覽「十年，我們的城市想像與冒險」

三月(3/13)欣賞「女高音迪·妮絲與琉森節慶絃樂團《從莫札特到百老匯》」

四月(4/20)新竹文旅，參訪「或者書店」與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

五月(5/25)欣賞「皮歌·克朗淳&陳武康-轟舞劇場《半身相》」

六月(6/8)高雄文旅，參觀高美館《靜河流深》空間改造首展

八月(8/23)台北文旅，「大稻埕散策」

九月(9/14)欣賞國光劇團與日本橫濱能樂堂共製演出《繡襦夢》

十月(10/19)欣賞黃翊工作室與黑川良一共製演出《地平面以下》

十一月(11/8)參觀當代藝術館《Pulima 藝術節》

十一月(11/15)參觀北師美術館「謝春德個展《天火-平行宇宙系列首部曲》」

十二月(12/2)欣賞「莎妹劇團《珈琲時光》」

十二月(12/14)舉辦 2018 國藝之友年終晚會

(2) 台灣高鐵藝術元年計畫

台灣高鐵與本會共同策劃之「台灣高鐵藝術元年計畫」，以「藝術不期而遇」為策展主軸，透過「滲透、擴散、內化」三階段，規劃不同類別、形式之藝術作品進駐高鐵，讓高鐵不僅是運輸工具，還是藝文展演發生的場域。高鐵車站不同於美術場館的展示型態與規範，期待激化出更活潑、富創意的藝術創作，在大眾交通運輸空間當中呈現，打破藝術與社會的藩籬，讓車站變身成為拉近一般民眾與藝術間的橋樑。

107 年 4 月 30 日在台中高鐵站舉辦啟動記者會，交通部長賀陳旦、文化部長鄭麗君，以及多位國藝之友等貴賓參與出席，與台灣視覺與表演藝術家共同為旅客帶來親近藝術的體驗。

第一階段滲透計畫邀請國際知名藝術家林明弘，身為台中霧峰林家後代，林明弘以老家景薰樓帳房的窗花出發，在高鐵台中站製作大型窗貼裝置藝術，傳達「家」的溫暖回憶。計畫期間(5-8 月)於各車站自動售票機隨機限量販售藝術車票，並在高鐵車廂內遮光窗簾、餐車、服務人員圍裙及刊物等，藉由窗花圖像和色彩演繹，發展一系列創意巧思，讓藝術隨物賦形地自然融入大眾生活。除視覺藝術外，另安排多元化、優質、專業的表演藝術團體，以高鐵台中站大型視覺藝術窗花為舞台背景，帶給旅客包括：舞蹈、音樂、現代馬戲等多種不期而遇的精彩演出。

第二階段擴散計畫「處處」由執行單位「莎妹工作室」導演王嘉明與「豪華朗機工」藝術家林昆穎跨領域合作，推出結合戲劇、視覺藝術與科技的智慧型應用程式軟體 APP--「台灣高鐵 ARt」。預計將於 108 年 1 月底推出。乘客可於活動期間下載軟體，透過行動裝置掃描特定設備或高鐵磁票背面，以擴增實境 (AR) 參與由創作者所發展出來的一場場虛擬互動體驗。

4、公關及業務宣導

本會為國內藝文生態中之重要藝文資源之一，相關政策及業務之推動均深受各界重視。因此，本會與外界之聯繫與互動，以及相關政策與業務宣導，均即時公開，以提高本會之公信力。

(1) 媒體聯繫

為宣導本會相關業務，今年度發布媒體新聞稿包括〈第 5 屆海外藝

遊專案聯合分享會〉、〈第6屆海外藝遊專案聯合分享會〉、〈共融藝術・創意高齡〉座談會、〈國藝會攜手台灣表演藝術團隊前進 TPAM〉、〈台灣當代劇場發展軌跡四十年論壇跨出台灣當代戲劇史〉、〈小說課怎麼教?〉、〈墟行者新書發表〉、〈2018 新人新視野發表〉等，獲報章雜誌、網路、廣播節目等媒體報導。

除了媒體新聞稿發布，也提供本會策劃的活動為素材，與媒體合作規劃主題報導，主動尋求媒體露出，如與《典藏今藝術雜誌》、《典藏 ARTouch》合作以推廣「台灣高鐵藝術元年」第一階段成果，與《藝術家雜誌》合作推廣「視覺藝術策展專案」，與《表演藝術雜誌》合作規劃「新人新視野」、「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發表等，針對不同領域及訴求對象，推廣本會補助成果。

除此，如外交部《光華雜誌》專訪第20屆國家文藝獎得獎者金希文、黃聲遠，也刊載本會文學類補助創作小說顧玉玲《回家》、張郅忻《織》書摘等，透過光華雜誌的雙語優勢，達到推廣並宣傳會務之效。

(2) 線上暨實體出版品製作發行

① 《國藝會線上誌》

《國藝會線上誌》自101年度7月起以1年8期形式發刊，搭配本會研究發展與獎助組業務規劃每月的【本月專題】，每期觀察藝文趨勢訂定相對應主題，蒐羅精采案例與計畫，透過報導方式，向讀者推介藝文動態，也配合會務聚焦特定主題，期待推動議題討論。【特別企劃】單元下設多個專欄，分別挑選合適案例進行採訪以及報導，持續拓展刊載主題的多元性。

107年度線上誌共發行8期，封面故事規畫有國家文藝獎、共融藝術、跨越藝術對談類型等主題性專題，包括：「春日，頌讚藝術盛景—第20屆國家文藝獎特輯」、「我們的此時此刻—台灣當代劇場軌跡特輯」、「讓你我融為我們」；以及配合研究發展與獎補助業務推動的「眾聲態II」、「尋找下個世代的文學讀者」、「紀錄片新力崛起」、「【2018 新人新視野】舞吧！舞吧！時代新星」、「譜一個時代的樂音」。

另外，「特別企劃」專欄設有「人物特寫」、「好讀推薦」、「國際觀點」、「藝企專欄」、「現場直擊」、「旅人藝見」、「藝術新秀」、「光影流域」類別，以跨題材、優質的藝文報導，讓本會線上誌能親近大眾。同時配合臉書附加影音連結，期望推廣藝文團隊的活動與會內業務的觸及率。

② 《藝企網》

107年度《藝企網》持續關注台灣相關藝術與企業合作之案例、新聞與研究資源，也因應時代與會務動態不斷充實內容，目前設有四項主題，分別為介紹國內外藝企合作案例的「創藝提案」、回顧每個月國藝之友參與藝文活動的「親近藝文」、解碼企業界人士藝文喜好

的「人物特寫」，以及即時介紹國內大小藝術活動以及藝企合作的「藝企新聞」，持續搭建台灣藝文與企業界的對話平台與交流空間，推介藝企合作的實踐與未來發展。本年度收錄「藝企合作在台灣—訪 2017 第 13 屆文馨獎得獎企業」、「跨國銀行文化贊助」、「聆聽世界的聲音—企業贊助音樂創作」及「藝術的組成—以藝企合作為方法的展演計畫」四大主題，包含各月展覽與活動側記計 33 則案例，以國內外藝企合作的報導作為國內企業實踐藝文贊助之借鏡。

③106 年中英文版年報

107 年度編輯 106 年度中英文年報，刊載本會業務與財務狀況，內容包含組織架構、補助業務、藝企合作、國家文藝獎、研究發展、資源發展業務，以及財務、徵信錄、年度活動紀要。為強化流通，依循往例，年報採上網公告，開放自由下載以提供研究和文化統計參酌。此外，因應公關推廣所需，亦酌量印行紙本供外界索取。

（3）經營組織網站成為藝文資訊平台

本會官網 107 年度賡續以本會各項業務推動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基礎，並延續專業藝文領域的服務性功能，如提供藝文界刊載展演訊息及人力需求之「展演櫥窗」、「求才專區」，以及於網路即可進行各項補助申請之「補助線上申請」等項目，以加強本會官網作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官網首頁提供本會重要訊息、重點專案、收件訊息及各專案子網站串聯露出，架構以直覺式分類將業務項目整合分頁，並提升使用者瀏覽便利性及操作友善介面，使資訊更有效益地傳達。

5、國際交流

自 104 年度啟動之 3 年度計畫「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至 106 年度結束其階段任務。本會重新盤點與檢視過往成效，重新擬定 107 年度國際交流策略。為求整合過往國際拓展工作之基礎，並建立具整體藝文扶植策略視野與更具效益的資源整合，因此推出 ARTWAVE-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 (ARTWAVE-Taiwan International Arts Network) 計畫，計畫旨在主動與國內外具代表性之藝文組織建立連結與夥伴關係，並透過外部協同組織之機動性與連結潛力，持續於全球各區域進行第一線的網絡串聯與拓展工作。107 年度重點工作包括：

（1）英國文化協會：

本會與英國文化協會 (British Council) 於 106 年底簽訂文化交流合作備忘錄，兩年為期，以共融藝術、數位科技與藝術創作、文化領導與管理之專業知識技能等三面向作為合作目標。107 年度，本會鎖定「共融藝術」為推廣主軸，除了在獎助業務當中新增共融藝術獎助專案，更與英國文化協會共同舉辦研討會，如於 2 月舉辦「共融藝術，創意高齡」台英交流座談會，邀請 9 位台灣與英國該領域之專業人士，與台灣相關

從業人士舉行對談交流；10月邀請英國 Luminate Festival 藝術總監安·葛拉徹（Anne Gallacher）與本會專案獲補者進行經驗交流。

（2）日本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議：

日本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議(Performing Arts Meeting in Yokohama)成立於1995年，為亞洲最具代表性、當代實驗性特質的國際表演藝術交流平台之一。本會於前階段之國際交流計畫執行期間，即委託民間單位參與，為拓展與深化前階段之網絡，於107年度進一步邀集台灣表演藝術創作者、團隊及台灣三大場館，於展會期間內共同行銷台灣表演藝術，凝聚強化台灣國際交流。除參加大會活動如Fringe、Exchange外，另特別舉辦台灣主題茶會，期能向國際專業人士積極推介台灣傑出之表演團隊與作品。

（3）台灣亞洲交流基金會：

台灣亞洲交流基金會做為外交系統之智庫，專長為台灣與東南亞、南亞國家的交流。每年皆舉辦亞洲論壇高峰會—玉山論壇，國藝會與其聯手，共同合作玉山論壇中之文化場次；而除年度論壇外，也串聯彼此網絡，透過雙方的資源挹注文化交流活動，如107年10月，經台亞基金會引薦，本會與越南官方機構「越南當代藝術支持與發展中心」（VICAS ART STUDIO）首度接洽，安排該單位總監裴光勝、經理梁清水及五位藝術家參訪台灣北、中、南藝文單位，期望能使越南訪團了解台灣藝文生態之多元發展。

（4）瑞士藝術理事會：

自106年起，該會每年皆於亞洲地區重點城市舉辦「國際表演藝術人才交流計畫」。此計畫以公開徵件方式，匯集全球年輕表演藝術人才，以研討會加上田野走踏方式，導引國際人才的網絡交流。107年度，該會選定台北為計畫發生地點，由本會選送兩位舞蹈類創作者參與，積極鼓勵年輕創作者與其他國際創作者交流，開拓更多合作之可能性。

（5）海外參訪與國際外賓接待：

配合國際交流推廣業務所需，安排董事長、副執行長與業務單位於英國、日本、澳洲等地參訪拜會相關藝術機構，並洽談未來合作事宜。另於107年度接待與交流之單位包括：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新加坡駐台北辦事處、法國藝文推廣總署、巴黎104藝術中心、澳洲Asia Topa藝術節、里昂國家音樂創作中心、韓國光州雙年展基金會等地之藝術文化專業人士。

（四）行政業務方面：

行政組係組織內部管理與後勤支援部門，負責董監事會之會務運作、文書、總務、人事、出納與資訊管理等事項，107 年度除依業務執掌執行各項業務外，並配合支援各組。本年度工作重點以提升組織成員的活力與創新、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健全管理資訊系統、辦公空間改善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為目標。

1、修訂本會「捐助及組織章程」

- （1）因應本會設置條例之修正業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經總統發布施行，依主管機關指示配合修訂本會捐助及組織章程之相關條文。
- （2）本次修訂條文內容主要為主管機關名稱、本基金會之經費來源及董、監事之遴聘等相關規定。
- （3）本捐助及組織章程業經本會第八屆董事會第 11 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向臺北地方法院聲請裁定核准變更程序，於 107 年 12 月 17 日經臺北地方法院民事裁定准予變更確定後進行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業於 108 年 1 月 3 日完成本會捐助及組織章程之變更登記。

2、提升組織成員的活力與創新、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

（1）薪資制度：

- ①依本會員工工作規則規定，依 106 年度員工考績結果辦理績效調薪，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 ②配合政府政策，勞工時薪自 133 元調升至 140 元，本會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部分工時時薪自 133 元調升至 140 元。
- ③本會「薪資發給辦法」之薪資等級表及主管加給表，業經 106 年 12 月 5 日第八屆董事會第六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報請文化部於 107 年 2 月 12 日同意備查，溯自 107 年 1 月 1 日生效。
- ④依文化部 106 年 9 月 29 日文綜字第 1063028316 號函辦理，本會應檢視員工薪資、獎金及其他給與，並提董事會報告。本會已於 107 年 12 月 4 日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二次董事會議報告，本會「薪資發給辦法」、「員工工作規則」之員工薪資、獎金及其他給與等規定。

（2）員工教育訓練：

本年度教育訓練活動包含藝文參訪、藝文賞析、業務匯報與分享、環境教育及資訊系統等相關訓練，辦理訓練時數達 26 小時。課程包括「東南亞國際交流發展概況」由台亞基金會楊昊執行長蒞會主講、「政府採購法-理論與實務」由臺大醫院總務室主任梁靜媛擔任課程講師、「資通安全教育訓練課程」由漢昕科技呂瑋原協理擔任講師。

另規劃員工個人教育訓練計畫，以鼓勵員工主動參與各項藝文活動或相關專案課程，參與主管機關函轉相關訓練、本會主辦理論論壇、課程等。藉由多樣化的訓練內容，開拓員工創新思維、自我成長、提升專業素養，建立終身學習的環境。

- (3) 員工福利：持續辦理員工保險、健康檢查等，維護員工身心健康、激勵提振員工士氣、提升組織活力，在有限資源內，設計符合同仁需求之福利措施，增加員工幸福感及組織向心力。
- (4) 執行績效考核評鑑：藉由考績制度評定員工工作表現及工作態度，並協助同仁在既有的工作基礎上，開發更多工作潛能。
- (5) 檢視行政作業流程：
 - ①因應政府法令修正的必要，適時審視及修正內部管理規章及作業流程，完成本會「員工工作規則」、「部分工時人員聘僱及管理辦法」及「薪資發給辦法」修訂作業，並修訂「請(休)假」、「出勤管理」、「延長工作時間」等作業說明，以符法令規範。完整揭露資訊，輔助員工適應變革，使會務有效運作。
 - ②定期於 3、6、9、12 月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維持勞資和諧。

3、健全管理資訊系統

- (1) 本會資訊系統委由專業資訊公司駐點工程師負責維護會內資訊系統硬體設備以及協助各項業務系統之正常運作。支援會內補助系統更新、會內各網站維護管理之所需軟、硬體設備及技術支援或諮詢等資訊協助。
- (2) 例行維護本會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補助成果檔案資料庫等對外服務網站及會內各管理系統之硬體設備，及本會業務所需之資訊設備等購置與汰舊換新。
- (3) 針對會內資訊系統之軟、硬體之更新或升級作業，項目包括：
 - ①升級伺服器主機及使用者電腦作業系統
進行會內伺服器主機及使用者電腦作業系統升級作業，使會內資訊系統運作更加順遂。
 - ②防火牆軟體續約
①現行防毒防駭與防毒牆機制的檢討**②**新系統設置需求**③**系統安裝與測試**④**監控機制建立**⑤**防毒牆與防毒軟體合約續約。
 - ③穩定會內對內外頻寬
專線頻寬 50M、內外網路頻寬分流、進行頻寬流量控管及監控，會內專線頻寬流量進行 DDOS 防禦控管及分析，避免異常流量發生進行會內頻寬升級，各項 E 化作業更加順遂。
 - ④更新備份軟體
汰舊換新備份軟體，使會內資料及檔案能更加保全，災難發生時，加快資料復原速度。
 - ⑤行政管理系統功能優化，使本會同仁 E 化作業更加順遂與完整性。
- (4) 資訊安全
 - ①因應資通安全法(107/6/6 公告)及其相關施行細則(107/11/21 公告)，訂於 108 年 1 月 1 日實施，本會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亦列為適用對象之一。為使本會資訊安全符合政策，聘請專業資訊安全管理顧問，協助本會進行「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輔導」，藉由專業顧問之協助並導入 ISMS 作業：

「資訊系統分級」、「ISMS 推動作業」、「稽核方式」、「業務持續運作演練」、「資安教育訓練」等

②本年度邀請講師辦理 3 小時資通安全教育訓練，針對一般使用者及主管進行資通安全認知宣導，並於課程結束後進行簡單測驗，以達到認知宣導之目的。另指派專責人員接受國際網路資安認證課程 40 小時。

③辦理本會新設置系統之網頁弱點掃描，以遵守及落實本會資訊安全政策。

④依主管機關指示，完成本會「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管理程序」訂定事宜。

4、推動會務順利運作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

(1) 執行部門加強與董監事互動、聯繫及溝通，妥善辦理董監事會之會議事項。

(2) 107 年度共召開 6 次董事會議、1 次監事會議；並依業務實際需求已召開 1 次董事會政策研議暨補助基準研議小組會議、5 次董事會基金管理小組會議以及 8 次董事會補助基準研議小組會議。

5、法務諮詢

為解決本會業務運作所衍生之法務問題，所需諮詢內容將整理並轉達予合作單位「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以便協助順利及時完成諮詢。

本年度諮詢項目包括「表演藝術評論台」網路圖片引用之著作權益問題，檢視合約內容包括「員工聘僱契約」、「第 20 屆國家文藝獎後續推廣計畫合約」、「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輔導服務合約書」等法務諮詢。

(五) 財務業務方面：

本會年度營運及執行各項任務之經費，自籌財源除向企業勸募外，主要仍倚賴基金之孳息收入；然面對微利時代及國際政經局勢之多變，對於基金之配置及保全更為重要，因此本年度財務相關業務援例仍由本會基金管理董事小組成員、投資顧問及基金管理執行小組共同在保守穩健的風險控管前提下，使資金作更有效的配置以追求合理報酬，以達成年度目標。

1、財務規劃

依「投資作業辦法」第五條規定：「財務配置規劃及投資方式，應由『基金管理執行小組』於每年預算編製前進行規劃，陳送『基金管理董事小組』審查通過後，經董事會同意報請主管機關准予備查後執行。」：

(1) 107 年度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及預估收入，106 年 4 月 25 日第八屆董事會第三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於同年 5 月 18 日經文化部文綜字第 1063014206 號函同意備查。

(2) 另配合 106 年度決算完成、「投資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二款有關投資股票限額規定之修正、以及業務計畫之變動，須調整前項財務規劃，故經 107 年 2 月 6 日第八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議通過調整後「財務規劃基金配置及預估收入」，且併入決算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107/2/6 董事會通過		106/4/25 董事會通過	
	配置金額	預估收入	配置金額	預估收入
定存(創立基金)	2,000,000	21,000	2,000,000	24,800
固定收益類	1,048,361	35,250	1,728,361	51,800
股票、股票類	3,000,000	163,500	2,170,000	124,775
可規劃資金小計	6,048,361	219,750	5,898,361	201,375
修繕 TAF 資本支出	-	-	150,000	-
合計	6,048,361	219,750	6,048,361	201,375

2、財務執行狀況

107 年度財務收入決算數 2 億 3,699 萬 4,074 元，報酬率為 3.92%，加計本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4 億 831 萬 6,190 元，則 107 年度整體報酬率為-2.83%。

執行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12/31)	決算數		107 年度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失	報酬率 (含未實現)
		已實現 損益	已實現 報酬率		
定存 (設立基金)	2,000,000	21,000	1.05%	-	1.05%
固定收益類	1,285,106	(3,082)	-0.24%	(21,770)	-1.93%
股票、股票類	2,763,255	219,076	7.93%	(386,545)	-6.06%
合計	6,048,361	236,994	3.92%	(408,316)	-2.83%

(1) 定期存款

本會存放於金融機關之定期存款（含創立基金 20 億元），其銀行評比均符合本會投資作業辦法規定之信用評等標準(中華信評短期評等 twA-3 以上，長期評等 twBBB 以上)，107 年度定存利息收入為 2,100 萬元，實際報酬率為 1.05%。

(2) 固定收益類

固定收益類投資包括票券、債券、債券型受益憑證等，本年度主要收入來源為固定收益類之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之投資，部分收入則來源於存放於定存及變現性較強之短期票券。

今年 107 年本會原持有之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經評估美國以外經濟轉弱與美國逐步調高長期利率目標，相對不利新興市場債券與歐洲高收益債券，於年中執行贖回，產生投資損失。

鑑於 107 年美國景氣穩健，企業獲利持續增長，整體企業違約率維持低檔，長期可望支撐美國高收債，本會維持投資美國高收益債基金。然到年底，高收益債券受全球經濟轉弱擴散至美國及油價波段跌幅達 45%等

影響，導致高收益債券走弱，故使本會投資固定收益類受益憑證年底評價，「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餘額為負 9,516 萬 2,944 元。

107 年度固定收益類投資已實現損失 308 萬 2,304 元(其中配息收入 7,115 萬 407 元，出售投資損失 7,423 萬 2,711 元)，若加計當年度未實現損失 2,177 萬 389 元，報酬率為-1.93%。

(3) 股票

本會股票類投資主要係長期持有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以穩定獲取股息收益為主、資本利得為輔。對於所投資之標的，首重風險控管，定期檢視各股基本面並適時調整投資標的，保留基本面仍看好之標的。

107 年台股指數大部分時間均維持在萬點之上，不料，受到 10 月初美國股災波及，台股自 10 月初的 11064 點高點急轉直下，到 10 月 26 日最低跌至 9400 點今年低點，儘管之後曾 2 度站回萬點，但隨著美股表現疲弱，且 107 年外資大賣台股 3,300 億元台幣，全年台股跌掉 915 點，年度跌幅達 8.6%。

107 年度股票標的投資已實現利益為 2 億 1,907 萬 6,378 元（其中現金股息收入為 1 億 8,714 萬 711 元，出售投資收益為 3,193 萬 5,667 元）、報酬率為 7.93%；若加計當年度未實現損失 3 億 8,654 萬 5,801 元，則本年度投資股票報酬率為-6.06%。

二、年度業務績效報告

(一) 前言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賦予本會「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贊助各項藝文事業」及執行該條例所定之任務，並以協助民間文化藝術事業及藝文工作者之發展為目標，本會積極強化作為專業藝文中介組織之動能，透過整合及引動民間藝文發展資源，建構藝術自由創發不受政治干預之藝術支持體系。為評估並追蹤組織發展及會務推動之效益，本會就「穩固民間常態性藝文獎助資源」、「策辦多樣藝文獎補助策略」、「公共化及活化補助成果」等會務推動方針，訂定相應之策略績效目標及其所屬衡量指標，並於年終時詳加考核實施成效，作為日後改進之參考依據。

文化部於 106 年 12 月 6 日安排專案檢查，實地查核本會業務，其間委員對於原所訂之衡量指標提有建議，另又因應自本年度起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營運經費，故而委請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許耿銘副教授針對本會業務現況及文化部捐贈經費，重新修訂本會相關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之內容，本年度業務績效之衡量指標即依此檢討評估。

(二) 目標達成情形

1、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績效衡量指標總表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數量)	達成度	衡量標準※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穩定投資報酬	一	固定收益類投資報酬率	150%	-14.68%	-9.79%	※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利率依中央銀行公布本年度五大行庫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平均機動利率為 1.09% 本項衡量指標係以(報酬率/一年期定存利率*150%)，本年度固定收益類受益憑證報酬率-0.24%，達成之目標值為-14.68%。
		二	股票投資報酬率	100%	164%	164%	※台股大盤股息殖利率 本年度台股大盤股息殖利率為 4.77% (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 本項衡量指標係以(報酬率/台股大盤股息殖利率*100%)，本年度股票報酬率為 7.93%，達成之目標值為 164%。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數量)	達成度	衡量標準※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	財務收入達成比例	100%	117.69%	117.69%	※財務規劃預估收入 本年度財務收入決算數為 2 億 3,699 萬 4,074 元（預估收入為 2 億 137 萬 5,000 元）
貳	發展勸募資源	一	勸募專案達成比例	100%	100%	100%	達成勸募案數目÷年度提案數目 x100% 年度提案共 11 件÷達成勸募案共 11 件 x100%=100%
		二	提升企業界認同	100%	100%	100%	「國藝之友會」有效會員會費繳交比例
參	建構有利於藝文發展之補助機制	一	定期辦理獎補助業務	100%	100%	100%	實際辦理常態補助每年各類別兩期及國際交流 6 期÷預定辦理常態補助每年各類別兩期及國際交流 6 期 ※國家文藝獎每兩年辦理一次，107 年度未辦理評選作業。
		二	補助機制檢視或修訂	100%	200%	200%	獲補助座談會(10)或專案諮詢會議(6)，每年度實際達成場次÷預計達成場次(8)x100%
		三	支持團體新製作與個人創作	100%	126.5%	126.5%	每年度補助（1.常態 2.專案）創作暨新製作計畫件數達 200 件（253 件）
		四	評鑑考核達成比例	33%	96%	290%	實際辦理補助案考核評鑑件數 1001 件÷年度補助件數（常態+專案 1043 件）x100%
		五	常態評審委員更新比例	33%	81.6%	247%	年度新任委員人次(120)÷年度委員總人次(147)x100%
		六	補助系統使用比例	50%	70.5%	141%	線上申請件數(1671)÷申請總件數(2369)x100
		七	補助系統使用者滿意度	75%	82%	109%	為優化補助系統之使用介面及功能，於每期申請結束後以線上問券方式調查整體使用滿意度，本年度滿意或非常滿意者達 82%。 線上申請者表示滿意或非常滿意者(196)÷填答者(239)x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數量)	達成度	衡量標準※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肆	掌握藝文發展趨勢、建置與活化補助成果	一 生態觀察與研究報告達成比例	100%	100%	100%	本年度預計完成 2 件生態觀察與研究報告，本年度共完成本會「績效評估指標修訂研究計畫」及「國際文化中介組織網絡發展計畫成果報告書」兩項報告書
		二 補助成果運用專題達成比例	100%	100%	100%	本年度預計完成 2 式專題及 1 項論壇，本年度共完成「新人新視野專題」及「作曲專題」式，並完成「台灣當代劇場發展軌跡四十年論壇」1 項。
		三 補助成果檔案建置率	100%	112%	112%	本年度為國藝會補助成果檔案庫新版上網首年，預計完成 102-105 年度常態補助(含國際交流-出國項目)結案之成果檔案建置計 2,590 件，本年度除完成 2,464 件常態補助成果內容成果建置外，也增加建置 15 項專案歷年成果檔案 436 件，共計完成 2,900 建補助成果建置上網。
伍	多元業務推廣	一 補助業務說明會	100%	106.2%	106.2%	說明會實際召開次數(17)÷說明會預定召開次數(16)x100%
		二 成果分享與公關活動	100%	100%	100%	本年度預計辦理之成果分享與公關活動為 17 場，實際辦理之補助成果公開分享會為 8 場，辦理記者會相關活動共 9 場，總計辦理之場次共 17 場。
		三 網路訊息發佈率	100%	350%	350%	本年度預計每週於官網及臉書粉專中發佈新訊至少 2 則，本年度共完成於官網發布訊息 122 則，於臉書粉專發布訊息 245 則，總計平均每周發布訊息為 7 則。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數量)	達成度	衡量標準※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	年報、線上誌、藝企網出刊比例	100%	100%	100%	本年度預計完成 2017 年中英文年報、國藝會線上誌 8 期並維持藝企網每月刊出新文，本年度實際完成 2017 年中英文年報製作，除以 PDF 上傳官網外，亦製作少量紙本以供索閱；線上誌實際出刊數 8 期；以及藝企網維持每月出刊共刊出 33 則新文。
陸	強化員工職能	一	員工教育訓練參與度	100%	135%	135%	人員平均實際參與時數(32.4)÷預計參與時數(24)x100%
		二	辦理教育訓練活動	100%	108%	108%	年度實際辦理時數(26)÷預計辦理時數(24)x100%

註：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078%係為中央銀行所公布 107 年度五大行庫(台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一年期固定定期儲蓄存款平均利率。

2、文化部捐贈經費之績效衡量指標

文化部自 107 年起，採逐年編列預算，捐贈國藝會補助資源。捐贈經費中同時包含文化部原有業務移轉至本會辦理，分別為「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計畫」、「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以及「國際文化交流項目」部分經費。為更加了解團隊藝術創作表現、製作品質及發展潛力，並落實審鑑合一的專案精神，協助團隊永續發展，本會特別於本年度修訂績效指標時同時新增專案之績效衡量指標，作為檢核實際執行成效之依據。

(1) 107 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建構有利於藝文發展之補助機制	一	補助機制檢視或修訂	100%	350%	350%	辦理與團隊雙向交流會議及專案諮詢會議，每年達成場次。(實際場次 7 場÷預計場次 2 場 x100%)
		二	評審委員更新比例	33%	33%	100%	年度新任評鑑委員人次(18)÷年度評鑑委員總人次(55)x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 %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	評鑑考核達成比例	80%	106%	132.5%	實際考核評鑑件數（534 篇） ÷預計考核評鑑件數（500 篇） x100%

（2）107 年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 %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建構有利於藝文發展之補助機制	一	補助機制檢視或修訂	100%	100%	100%	辦理補助辦法說明會、獲補助座談會或專案諮詢會議，每年達成場次。（實際場次 2 場÷預計場次 2 場 x100%）
		二	評審委員更新比例	33%	71%	215%	年度新任評鑑委員人次（5） ÷年度評鑑委員總人次（7） x100%
		三	評鑑考核達成比例	80%	270%	337.5%	實際考核評鑑件數（81 篇）÷ 預計考核評鑑件數（30 篇） x100%

（3）107 年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 %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建構有利於藝文發展之補助機制	一	補助機制檢視或修訂	100%	100%	100%	辦理補助辦法說明會、獲補助說明會或專案諮詢會議，年度達成場次。（實際場次 2 場÷預計場次 2 場 x100%）
貳	強化國際鏈結	一	提升國際能見度	100%	100%	100%	預計與國際藝文人士或機構合作共製新作品，每年達 2 件以上，實際達成件數共計 4 件。

（4）107 年常態國際交流項目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 %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強化國際鏈結	一	提升國際能見度	100%	100%	100%	預計獲補助案交流國家個數，每年達 15 個以上，實際獲補助交流國家達 38 個。

(三) 未達目標項目說明：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策進
穩定投資報酬	固定收益類投資報酬率	150%	-14.68%	-9.79%	本項衡量指標係為當年度本會所有承作存款之金融機構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利率之平均值。 107 年度固定收益類配息 7,115 萬 407 元（殖利率為 5.64%），然因本會原持有之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經評估美國以外經濟轉弱與美國逐步調高長期利率目標，相對不利新興市場債券與歐洲高收益債券，為避免虧損擴大，於年中執行贖回，產生投資損失 7,423 萬 2,711 元，致使該項投資損失 308 萬 2,304 元。 然本會之財務規劃係針對整體基金（60 億 4,836 萬 1,900 元）分別就定存、固定收益類與股票等予以最適之配置，以達成年度財務收入預算目標。因此，本年度雖於固定收益類投資無法達成原訂目標值，但整體財務收入 2 億 3,699 萬 4,074 元仍較預算收入增加 3,561 萬 9,074 元，約 17.69%。 本會未來投資仍遵照相關規定，秉持穩定性與獲利性為原則審慎為之。另鑒於「財團法人法」之實施，並依主管機關文化部 108 年 3 月 8 日文綜字第 10820054061 號函文訂定之可投資項目及額度，將重新檢討與修正相應之策略績效目標。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一) 收入部分：

本年度總收入決算數為 4 億 9,037 萬 7,709 元，較預算數 4 億 5,057 萬 5,000 元，增加 3,980 萬 2,709 元。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百分比 %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業務收入	485,964,962	99.10	445,575,000	40,389,962
勞務收入	4,949,529	1.01	0	4,949,529
委辦收入	4,949,529	1.01	0	4,949,529
受贈收入	19,421,359	3.96	19,600,000	(178,641)
財務收入	236,994,074	48.33	201,375,000	35,619,074
利息收入	23,815,685	4.86	24,800,000	(984,315)
投資收益(淨額)	213,178,389	43.47	176,575,000	36,603,389
政府補助 基本營運收入	224,600,000	45.80	224,600,000	0
業務外收入	4,412,747	0.90	5,000,000	(587,253)
收入總額	490,377,709	100.00	450,575,000	39,802,709

1、業務收入決算數 4 億 8,596 萬 4,962 元，較預算數 4 億 4,557 萬 5,000 元，增加 4,038 萬 9,962 元，約 9.06%，說明如下：

(1) 勞務收入決算數 494 萬 9,529 元，係為本年度承接文化部及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委辦收入，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494 萬 9,529 元，主要係因原編列預算並未預期接受專案委辦，然本年度實際承接委託辦理計畫共計五案，包括：(1) 【106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30 萬 732 元(106~107) (2) 【「106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27 萬 9,000 元(106~107)、(3) 【『藝文教育扎根』107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178 萬元(107)、(4) 【臺灣文化節慶國際化及在地文化支持計畫】142 萬 2,147 元(106~108) (5) 【台灣高鐵藝術元年】116 萬 7,650 元(107~108)。

前項各計畫除第(4)、(5)等二項計畫為跨年度計畫外，其餘均於本年度結案。關於跨年度未結計畫中【臺灣文化節慶國際化及在地文化支持計畫】以及【台灣高鐵藝術元年】本年度已核撥 391 萬 5,944 元，執行各項計畫後共計剩餘 140 萬 9,957 元遞延至 108 年度繼續執行。

(2) 受贈收入決算數 1,942 萬 1,359 元，較預算數 1,960 萬元，減少 17 萬 8,641 元，約 0.91%。其差異數係部分專案贊助經費因計畫期程執行跨年度，故遞延相關

經費至以後年度繼續執行。本年度受贈收入包括①「國藝之友」捐助收入金額為 634 萬 4,999 元（其中包括 106 年已收款項，依國藝之友加入期程遞延至本年度 152 萬元）、②民間指定專案贊助 1,307 萬 6,360 元。

而本年度實際募款尚包括：(1)「國藝之友」107 年度之捐助款依加入期程遞延 197 萬 5,001 元至 108 年度執行、(2)民間指定專案贊助，如：「藝術評論台專案」、「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等，因計畫期程執行跨年度，故遞延相關贊助款 30 萬 7,565 元至以後年度繼續執行。

關於本年度受贈收入，除前述跨年度計畫遞延外，「國藝之友」收入扣除贊助國藝會線上誌、藝企網網站、國藝之友活動經費後，尚有賸餘 553,514 元，其餘均已執行完畢未有剩餘。

(3) 財務收入決算數 2 億 3,699 萬 4,074 元，較預算數 2 億 137 萬 5,000 元，增加 3,561 萬 9,074 元，約 17.69%，主要係因配合投資辦法之修正等因素，於 107 年 2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修正本年度之財務規劃，使股票投資收益高於原列預算數。本年度財務收入包括：

①利息收入 2,381 萬 5,685 元，係包括存放於金融機構（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以及承作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

②投資收益（淨額）2 億 1,317 萬 8,389 元，係為本會投資於股票、受益憑證等之投資收益。

(4)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決算數 2 億 2,460 萬元，較預算數 2 億 2,460 萬元，增加 0 元，約 0%，主要係文化部 107 年度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維運經費，辦理文化藝術事業之獎助，促進國家藝文多元化發展。

2、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441 萬 2,747 元，較預算數 500 萬元，減少 58 萬 7,253 元，約 11.75%，主要係因以前年度核定補助案件之撤案、扣款較估計少。本年度業務外收入包括 106 年度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 404 萬 1,367 元及其他業務外收入等共計 37 萬 1,380 元。

(二) 支出部分：

本年度業務支出（總支出）決算數為 4 億 6,067 萬 5,460 元，較預算數 4 億 7,077 萬 5,000 元，減少 1,009 萬 9,540 元，約 2.15%，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百分比 %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業務支出	460,675,460	100.00	470,775,000	(10,099,540)
勞務成本	9,653,619	2.10	6,850,000	2,803,619
募款支出	2,136,486	0.46	3,000,000	(863,514)
服務支出	2,651,414	0.58	3,850,000	(1,198,586)
委辦支出	4,865,719	1.06	0	4,865,719

補助業務支出	379,000,265	82.27	377,824,304	1,175,961
獎項業務支出	8,544,244	1.85	10,060,000	(1,515,756)
管理費用	49,605,057	10.77	58,804,193	(9,199,136)
其他業務支出	13,872,275	3.01	17,236,503	(3,364,228)
總支出決算數	460,675,460	100.00	470,775,000	(10,099,540)

1、勞務成本決算數 965 萬 3,619 元，包括募款支出、服務支出、委辦支出等，較預算數 685 萬元，增加 280 萬 3,619 元，約 40.93%：

(1) 募款支出決算數 213 萬 6,486 元，較於預算數 300 萬元，減少 86 萬 3,514 元，約 28.78%，係為國藝之友親近藝文等活動相關支出。差異數係因擲節國藝之友親近藝文活動經費，故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

(2) 服務支出決算數 265 萬 1,414 元，較於預算數 385 萬元，減少 119 萬 8,586 元，約 31.13%。服務支出包括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護、國藝會網站及藝企網站之經營管理、以及藝企合作發展計畫等，差異數係因至 106 年度至目前為止補助成果檔案庫及本會網站仍正在進行改版建置中，故支出較預算數減少。

(3) 委辦支出決算數 486 萬 5,719 元，較於預算數 0 元，增加 486 萬 5,719 元，主要係因原編列預算並未預期接受專案委辦，然本年度實際承接文化部及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計畫共計五案，包括：(1) 【106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驻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30 萬 732 元 (106~107) (2) 【「106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27 萬 9,000 元 (106~107)、(3) 【『藝文教育扎根』107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178 萬元 (107)、(4) 【臺灣文化節慶國際化及在地文化支持計畫】142 萬 2,147 元 (106~108) (5) 【台灣高鐵藝術元年】108 萬 3,840 元 (107~108)。

2、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 3 億 7,900 萬 265 元，較預算數 3 億 7,782 萬 4,304 元，增加 117 萬 5,961 元，約 0.31%。本年度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業務計畫檢討、擲節本年度各業務計畫經費預算挹注補助金費用所致。支出內容包括補助金費用、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以及 ARTWAVE-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專案等（詳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說明	金額	文化部捐贈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常態）	140,235,950	35,346,888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專案）	218,363,000	172,000,000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合計	358,598,950	207,346,888
減：撤案、扣款	(3,783,118)	
暫付(「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108 年預算)註 1	(4,800,000)	
「補助金費用」帳列數	350,015,832	207,346,888
加：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	19,920,587	9,253,112

【ARTWAVE-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專案】註2 平台委託執行費	6,766,040	
【ARTWAVE-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專案】業務費用	2,297,806	
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	379,000,265	216,600,000

註1：「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經107年12月4日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二次董事會議核定補助金額為14,480,000元，其中4,800,000元帳列暫付，由108年度預算支應。

註2：「ARTWAVE-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專案」本年度執行經費9,063,846元由特別公積支應。

本年度獲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營運經費2億2,460萬元，除支應本會行政管理及相關費用800萬元外，主要執行包括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計畫、視覺藝術營運類補助計畫、跨域合創補助計畫等專案共計1億8,125萬3,112元（其中補助金費用1億7,200萬元：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計畫1億5,000萬元、視覺藝術營運類補助計畫1,200萬元、跨域合創補助計畫1,000萬元）、挹注本會一年六期「國際交流(出國)計畫」補助金費用1,000萬元及各類別常態補助金費用2,534萬6,888元。

3、獎項業務支出決算數854萬4,244元，較預算數1,006萬元，減少151萬5,756元，約15.07%。包括第二十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其後續推廣活動相關支出，而其差異數主要除因獎座及典禮等相關經費撙節外，再加上原計畫拍攝各得獎者之紀錄片未予執行，致使本年度獎項業務支出較預算數減少。

4、管理費用決算數4,960萬5,057元，較預算數5,880萬4,193元，減少919萬9,136元，約15.64%，主要係因撙節各項行政管理及人事相關預算，再加上委辦專案分攤部分人事及一般行政費用所致。本年度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營運經費，前述管理費用決算數，其中包括文化部捐贈800萬元。

5、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1,387萬2,275元，較預算數1,723萬6,503元，減少336萬4,228元，約19.52%。其他業務支出包括本會資訊系統相關購置及維護、法務、研發計畫、年報之編印、公關參訪及國際交流、基金顧問諮詢等各項服務及推廣活動費用。本年度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除撙節支出外，本年度資本支出購置計畫於年底執行，使折舊、攤銷費用隨之減少等因素所致。

（三）本期餘絀部分：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2,970萬2,249元，較預算短絀數2,020萬元，增加4,990萬2,249元，約247.04%，主要係因投資獲利及委辦金額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收入總額(A)	490,377,709	450,575,000	39,802,709
支出總額(B)	460,675,460	470,775,000	(10,099,540)
本期賸餘(短絀)(A-B)	29,702,249	(20,200,000)	49,902,249

二、現金流量實況

(一)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來自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60 萬 276 元，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	\$29,702,249	
利息收入之調整	(23,815,685)	
股利收入之調整	(187,140,711)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短絀	(181,254,147)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2,425,557	
各項攤銷	1,098,3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款項減少	1,609,073	
預付款項增加	(199,14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883,360)	
應付款項增加	23,032,546	
預付款項增加	1,290,92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5,047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308,949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出	(156,546,228)	
收取利息	23,005,793	
收取股利	187,140,71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600,276	

(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 億 5,759 萬 8,220 元，係減少本年度非流動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所致，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及準備金	249,655,329	係指本年度「非流動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數。 本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
減少準備金	9,063,84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4,455)	
增加無形資產	(346,5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7,598,220	

(三) 綜上，107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為 3 億 1,119 萬 8,496 元，係期末現金 5 億 6,260 萬 5,671 元，較期初現金 2 億 5,140 萬 7,175 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實況

(一) 基金

1、創立基金

本會於民國 84 年 11 月 18 日，由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捐助 20 億元為本會創立基金，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核准設立，並取得法人登記證在案。

2、捐贈基金

係包括①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現改制文化部)自 84 年迄今(民國 100 年 6 月 13 日)對本會之捐助基金 40 億 3,800 萬元、②以前年度累積賸餘轉入基金依規定設算政府捐贈金額 620 萬 2,166 元(自成立迄今，以前年度賸餘轉入基金共計 8,084 萬 7,000 元，已依據第四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並經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核定於民國 94 年度動支 7,464 萬 4,834 元，後依行政院 99 年 3 月 2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0990001090 號函規定辦理。)、③社會各界對本會之捐贈款 415 萬 9,734 元(自成立迄今，民間捐助轉入基金共計 8,951 萬 4,900 元，已依據第四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並經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核定於民國 94 年度動支 8,535 萬 5,166 元)。故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捐贈基金總額為 40 億 4,836 萬 1,900 元。

3、綜上，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共計 60 億 4,836 萬 1,900 元(該財產總額業已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完成法人登記證書財產變更 106 他字第 730 號)，其中政府捐助金額為 60 億 4,420 萬 2,166 元，占基金之 99.93%。

(二) 公積

為使「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成效延續，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董事會議再度決議通過保留「107-108 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3,740 萬元至特別公積，該決議亦經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董事會議追認同意。107 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經費執行數為 906 萬 3,846 元，故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積金額為 2,833 萬 6,154 元。

(三) 累積餘絀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賸餘金額 8,342 萬 2,130 元，本年度除依 IAS 19 精算報告調整退休金負債 182 萬 8,194 元外，另加計本年度收支相抵後賸餘 2,970 萬 2,249 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數 906 萬 3,846 元由特別公積支應、以及「105-106 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核實扣款轉回 81 萬 1,015 元，故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賸餘金額為 1 億 2,117 萬 1,046 元。

(四) 淨值其他項目

係包含累積其他綜合餘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1,431 萬 1,294 元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 萬 4,878 元，故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淨值其他項目金額為-1,428 萬 6,416 元。

(五) 綜上，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為 61 億 8,358 萬 2,684 元。

四、資產負債實況

(一) 現金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庫 存 現 金	\$ 80,000	\$ 80,000
活 期 存 款	14,897,629	18,349,975
定 期 存 款	418,942,046	232,977,200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128,685,996	—
合 計	\$ 562,605,671	\$ 251,407,175

1、上述現金均無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制之事情。

2、上列定期存款到期日均無逾一年者。

3、上述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

(二) 應收款項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 2,367,000	\$ 2,614,000
應收收益		
應收銀行存款息	2,795,976	1,997,508
應收短期票券息	11,424	—
應收受益憑證息	5,000,000	9,100,000
小 計	7,807,400	11,097,508
其他應收款	2,847,927	110,000
合 計	\$ 13,022,327	\$ 13,821,508

(三) 預付款項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預付租金	\$ 287,386	\$ 342,767
其他預付費用	371,559	117,030
合 計	\$ 658,945	\$ 459,797

(四) 非流動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44,106,808	\$ 2,780,307,938
開放式基金	904,837,056	1,626,607,44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定期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計	\$ 5,748,943,864	\$ 6,406,915,383

1、上述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係依文建會民國90年10月11日 (90) 文建壹字第10018430號函：「…本會捐助之創立基金應以定存為原則，不可任意動支…」

2、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五) 準備金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專案計畫準備金		
定期存款	\$ 28,336,154	\$ 37,400,000

上列定期存款係經文化部文綜字 1063013165 號函同意備查，自累積餘絀轉特別公積作為「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臺案」專款專用。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交通及 運輸設備	資訊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 權益改良	合 計
成 本：						
106.01.01	\$903,003	\$4,334,817	\$4,523,861	\$6,133,432	\$501,371	\$16,396,484
增 添	—	4,083,923	1,285,840	823,320	2,485,922	8,679,005
處 分	—	(2,238,558)	(920,698)	(1,040,954)	(501,371)	(4,701,581)
106.12.31	903,033	6,180,182	4,889,003	5,915,798	2,485,922	20,373,908
增 添	—	774,455	—	—	—	774,455
處 分	—	—	—	—	—	—
107.12.31	\$903,003	\$6,954,637	\$4,889,003	5,915,798	\$2,485,922	\$21,148,363
累計折舊：						
106.01.01	\$764,253	\$2,496,734	\$4,209,455	\$1,723,157	\$501,371	\$9,694,970
折 舊	—	1,232,336	86,599	237,654	226,948	1,783,537
處 分	—	(2,238,558)	(920,698)	(1,040,954)	(501,371)	(4,701,581)
106.12.31	764,253	1,490,512	3,375,356	919,857	226,948	6,776,926

折 舊	—	1,287,222	200,715	164,387	773,233	2,425,557
處 分	—	—	—	—	—	—
107.12.31	<u>\$764,253</u>	<u>\$2,777,734</u>	<u>\$3,576,071</u>	<u>\$1,084,244</u>	<u>\$1,000,181</u>	<u>\$9,202,483</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138,750</u>	<u>\$4,176,903</u>	<u>\$1,312,932</u>	<u>\$4,831,554</u>	<u>\$1,485,741</u>	<u>\$11,945,880</u>
106.12.31	<u>\$138,750</u>	<u>\$4,689,670</u>	<u>\$1,513,647</u>	<u>\$4,995,941</u>	<u>\$2,258,974</u>	<u>\$13,596,982</u>

1、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保火險保額分別為 10,385,656 元及 10,020,514 元。

2、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七) 無形資產

項 目	電腦軟體費用
成 本：	
106.01.01	\$4,525,239
增 添-單獨取得	4,851,000
處 分	(1,421,175)
106.12.31	7,955,064
增 添-單獨取得	346,500
處 分	—
107.12.31	<u>\$8,301,564</u>
累計攤銷：	
106.01.01	\$2,369,683
攤 銷	275,973
處 分	(1,421,175)
106.12.31	1,224,481
攤 銷	1,098,333
處 分	—
107.12.31	<u>\$2,322,814</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5,978,750</u>
106.12.31	<u>\$6,730,583</u>

(八) 什項資產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房屋押金	\$1,911,506	\$1,911,506
大樓水電費保證金	56,256	56,256
其他保證金	28,800	28,800
合 計	\$1,996,562	\$1,996,562

(九) 應付款項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應付補助費	\$162,986,150	\$133,458,443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及獎金	6,377,517	5,522,586
應付獎助金	—	7,000,000
應付勞務費	15,312,752	11,157,000
其他應付費用	778,549	1,002,357
應付設備款	870,450	1,882,610
其他應付款項	2,024,395	6,105,286
合 計	\$188,349,813	\$166,128,282

上列應付補助費係指經會審評選後並經董事會核定公告之補助案件，尚未支付之補助金額。

肆、監事會審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監事會審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收支營運決算表、現金流量決算表及淨值變動表，業經本會遴聘之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規定，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竣事；該會計師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

本監事會基於「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所賦與之權責，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業務報告及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審核本會民國 107 年度之決算報告書（包括業務報告及財務報表），認為決算報告書足以允當表達本會民國 107 年度之業務經營狀況、財務狀況、收支結果及現金流動情形。

常務監事 石 光 生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財 團 法 人 國 家 文 化 藝 術 基 金 會
收 支 營 運 決 算 表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285,612,572	收入	450,575,000	490,377,709	39,802,709	8.83
280,106,907	業務收入	445,575,000	485,964,962	40,389,962	9.06
12,964,111	勞務收入	-	4,949,529	4,949,529	-
12,378,275	受贈收入	19,600,000	19,421,359	(178,641)	(0.91)
254,764,521	財務收入	201,375,000	236,994,074	35,619,074	17.69
-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24,600,000	224,600,000	-	-
5,505,665	業務外收入	5,000,000	4,412,747	(587,253)	(11.75)
5,505,665	業務外收入	5,000,000	4,412,747	(587,253)	(11.75)
254,472,722	支出	470,775,000	460,675,460	(10,099,540)	(2.15)
254,472,722	業務支出	470,775,000	460,675,460	(10,099,540)	(2.15)
17,971,364	勞務成本	6,850,000	9,653,619	2,803,619	40.93
175,628,998	補助業務支出	377,824,304	379,000,265	1,175,961	0.31
8,133,372	獎項業務支出	10,060,000	8,544,244	(1,515,756)	(15.07)
43,891,837	管理費用	58,804,193	49,605,057	(9,199,136)	(15.64)
8,847,151	其他業務支出	17,236,503	13,872,275	(3,364,228)	(19.52)
31,139,850	本期賸餘（短絀）	(20,200,000)	29,702,249	49,902,249	247.04

上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187,829,030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	(408,291,312)	(408,291,312)
187,829,030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	(408,291,312)	(408,291,312)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1)	本年度 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20,200,000)	29,702,249	49,902,249	(247.04)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4,800,000)	(210,956,396)	(86,156,396)	69.04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145,000,000)	(181,254,147)	(36,254,147)	25.00
調節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2,250,000	2,425,557	175,557	7.80
各項攤銷	1,928,000	1,098,333	(829,667)	(43.03)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	1,609,073	1,609,073	-
預付款項增加	-	(199,148)	(199,148)	-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	(4,883,360)	(4,883,360)	-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6,995,000	23,032,546	6,037,546	35.53
預收款項增加	-	1,290,922	1,290,922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	25,047	25,047	-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	308,949	308,949	-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23,827,000)	(156,546,228)	(32,719,228)	26.42
收取利息	24,679,000	23,005,793	(1,673,207)	(6.78)
收取股利	-	187,140,711	187,140,711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9,148,000)	53,600,276	152,748,276	(154.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及準備金	(403,000)	249,655,329	250,058,329	(62049.21)
減少準備金	-	9,063,846	9,063,846	-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0,000)	(774,455)	(274,455)	54.89
增加無形資產	(900,000)	(346,500)	553,500	(61.50)
收取股利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8,197,000	257,598,220	159,401,220	162.3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51,000)	311,198,496	312,149,496	(32,823.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305,636,000	251,407,175	(2,054,228,825)	(89.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04,685,000	562,605,671	(1,742,079,329)	(75.59)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期初 餘額	本年度		本年度期末 餘額	說明
		增加	減少		
基金					
創立基金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捐贈基金	4,048,361,900	-	-	4,048,361,900	
公積					
特別公積	37,400,000		9,063,846	28,336,154	依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決議提撥「107-108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83,422,130	39,577,110	1,828,194	121,171,046	包含： 1.依IAS 19 精算報告追溯調整退休金負債1,828,194元。 2.106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核實扣款811,015元。 3.107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經費執行9,063,846元由特別公積支應。 4.107年度本期賸餘29,702,249元。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394,004,896		408,316,190	(14,311,2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產生之未實現損失。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4,878	-	24,878	
合 計	6,563,188,926	39,601,988	419,208,230	6,183,582,684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1)	上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資 產				
流動資產	581,274,089	265,792,266	315,481,823	118.69
現金	562,605,671	251,407,175	311,198,496	123.78
應收款項	13,022,327	13,821,508	(799,181)	(5.78)
預付款項	658,945	459,797	199,148	43.31
其他流動資產	4,987,146	103,786	4,883,360	4705.22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5,777,280,018	6,444,315,383	(667,035,365)	(10.35)
非流動金融資產	5,748,943,864	6,406,915,383	(657,971,519)	(10.27)
準備金	28,336,154	37,400,000	(9,063,846)	(24.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45,880	13,596,982	(1,651,102)	(12.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903,003	903,003	-	-
資訊設備	6,954,637	6,180,182	774,455	12.53
辦公設備	4,889,003	4,889,003	-	-
其他設備	5,915,798	5,915,798	-	-
租賃權益改良	2,485,922	2,485,922	-	-
減：累計折舊	(9,202,483)	(6,776,926)	(2,425,557)	35.79
無形資產	5,978,750	6,730,583	(751,833)	(11.17)
無形資產	5,978,750	6,730,583	(751,833)	(11.17)
其他資產	1,996,562	1,996,562	-	-
什項資產	1,996,562	1,996,562	-	-
資 產 合 計	6,378,475,299	6,732,431,776	(353,956,477)	(5.26)
負 債				
流動負債	192,780,350	169,242,850	23,537,500	13.91
應付款項	188,349,813	166,128,282	22,221,531	13.38
預收款項	4,298,713	3,007,791	1,290,922	42.92
其他流動負債	131,824	106,777	25,047	23.46
其他負債	2,112,265	-	2,112,265	-
什項負債	2,112,265	-	2,112,265	-
負 債 合 計	194,892,615	169,242,850	25,649,765	15.16
淨 值				
基金	6,048,361,900	6,048,361,900	-	-
創立基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捐贈基金	4,048,361,900	4,048,361,900	-	-
公積	28,336,154	37,400,000	(9,063,846)	(24.23)
特別公積	28,336,154	37,400,000	(9,063,846)	(24.23)
累積餘絀	121,171,046	83,422,130	37,748,916	45.25
累積賸餘	121,171,046	83,422,130	37,748,916	45.25
淨值其他項目	(14,286,416)	394,004,896	(408,291,312)	(103.63)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14,311,294)	394,004,896	(408,316,190)	(103.6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878	-	24,878	-
淨 值 合 計	6,183,582,684	6,563,188,926	(379,606,242)	(5.78)
負 債 及 淨 值 合 計	6,378,475,299	6,732,431,776	(353,956,477)	(5.26)

註：因107年1月1日起首次採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故上年度決算數(106年12月31日)配合重分類及調整說明如下：

- 修正前現金餘額中之定期存款2,000,000,000元(創立基金)，於修正後重分類至非流動金融資產。
- 修正前現金餘額中之定期存款37,400,000元(特別公積專款專用)，於修正後重分類至準備金。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收入	445,575,000	485,964,962	40,389,962	9.06	
勞務收入	-	4,949,529	4,949,529	-	主要係因原編列預算並未預期接受專案委辦。本年度實際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之「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藝文教育扎根』107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臺灣文化節慶國際化及在地文化支持計畫」及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之「台灣高鐵藝術元年」。
委辦收入	-	4,949,529	4,949,529	-	
受贈收入	19,600,000	19,421,359	(178,641)	(0.91)	
財務收入	201,375,000	236,994,074	35,619,074	17.69	財務收入差異主要係因配合投資辦法之修正等因素，於107年2月6日董事會通過修正本年度之財務規劃，使股票投資收益高於原列預算數。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24,800,000	23,815,685	(984,315)	(3.97)	
財務收入-投資收益(淨額) (本期投資收益314,581,441元 投資損失101,403,052元)	176,575,000	213,178,389	36,603,389	20.73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24,600,000	224,600,000	-	-	
業務外收入	5,000,000	4,412,747	(587,253)	(11.75)	主要係因以前年度核定補助案件之撤案、扣款較估計少
業務外收入	5,000,000	4,412,747	(587,253)	(11.75)	
合 計	450,575,000	490,377,709	39,802,709	8.83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支出	470,775,000	460,675,460	(10,099,540)	(2.15)	
勞務成本	6,850,000	9,653,619	2,803,619	40.93	勞務成本預、決算差異，主要係因原編列預算並未預期接受專案委辦。本年度實際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之「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臺灣文化節慶國際化及在地文化支持計畫」等四案及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之「台灣高鐵藝術元年」。
募款支出	3,000,000	2,136,486	(863,514)	(28.78)	
服務支出	3,850,000	2,651,414	(1,198,586)	(31.13)	
委辦支出	-	4,865,719	4,865,719	-	
補助業務支出	377,824,304	379,000,265	1,175,961	0.31	
一般補助支出	136,751,764	141,327,217	4,575,453	3.35	
其他補助支出	241,072,540	237,673,048	(3,399,492)	(1.41)	
獎項業務支出	10,060,000	8,544,244	(1,515,756)	(15.07)	主要係除因獎座及典禮等相關經費撙節外，再加上原計畫拍攝各得獎者之紀錄片未予執行，致使本年度獎項業務支出較預算數減少。
文藝獎項支出	10,060,000	8,544,244	(1,515,756)	(15.07)	
管理費用	58,804,193	49,605,057	(9,199,136)	(15.64)	主要係因撙節各項行政管理及人事相關預算，再加上委辦專案分攤部分人事及一般行政費用所致。
人事支出	36,665,566	32,581,164	(4,084,402)	(11.14)	
一般行政支出	22,138,627	17,023,893	(5,114,734)	(23.10)	
其他業務支出	17,236,503	13,872,275	(3,364,228)	(19.52)	主要係除撙節支出外，本年度資本支出購置計畫於年底執行，使折舊、攤銷費用隨之減少等因素所致。
其他業務支出	17,236,503	13,872,275	(3,364,228)	(19.52)	
合 計	470,775,000	460,675,460	(10,099,540)	(2.15)	

財 團 法 人 國 家 文 化 藝 術 基 金 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除購買會內使用之電腦、 會審專用平板電腦及筆電 外，補助成果檔庫因規劃 改採獨立主機存放，購主 機及備份軟體。 摺節開支
資訊設備	400,000	774,455	374,455	93.61	
辦公設備	100,000	-	(100,000)	(100.00)	
其他設備	-	-	-	-	
租賃權益改良	-	-	-	-	
合 計	500,000	774,455	274,455	54.89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者	創立時原始捐助 基金金額 *註1	本年度 期初基金金額 (1)	本年度 基金增(減-)金額 (2)	本年度 期末基金金額 (3)=(1)+(2)	捐助基金比例%		說 明
					創立時原始 捐助基金金 額占其總額 比率	本年度期末 基金金額占 其總額比率	
政府捐助							
一、中央政府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2,200,000,000	6,020,000,000	-	6,020,000,000	100.00	99.53	
行政院文化基金管理委員會	-	18,000,000	-	18,000,000	-	0.30	
二、地方政府							
三、累計賸餘轉基金							
以前年度賸餘轉列基金(設算)	-	6,202,166	-	6,202,166	-	0.10	*註2
政府捐助小計	2,200,000,000	6,044,202,166	-	6,044,202,166	100.00	99.93	
民間捐助							
一、其他團體機構							
台新銀行(游藝卡回饋金)	-	2,908,016	-	2,908,016	-	0.05	
國藝之友捐助款結餘	-	831,534	-	831,534	-	0.01	
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捐助 款結餘	-	401,984	-	401,984	-	0.01	
二、個人							
一般小額捐款	-	18,200	-	18,200	-	-	
民間捐助小計	-	4,159,734	-	4,159,734	-	0.07	
合 計	2,200,000,000	6,048,361,900	-	6,048,361,900	100.00	100.00	

*註1：創立時原始捐助基金金額2,200,000,000元係包括創立基金2,000,000,000元以及預算編列捐助基金200,000,000元

*註2：依行政院99年3月2日院主孝一字第0990001090號函規定，將以前年度賸餘轉列基金設算轉入政府捐助金額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 較 增 (減) (3)=(2)-(1)	說 明
執行長	1	1	-	
高級專員	4	5	1	依當年度人力需求遞補。
資深專員	8	6	(2)	因個人生涯規劃離職。
專 員	8	17	9	因薪資等級表修正通過，部分職級調整職稱。
組 員	14	6	(8)	
專案人員	4	8	4	辦理文化部捐助專案計畫增聘執行人員。
部分工時人員	5	5	-	
合 計	44	48	4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職類(稱)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3)=(2)-(1)	說明
	薪資	超時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卹 償金及資 遣費	分攤保險 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1)	薪資	超時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卹 償金及資 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2)		
董事長	1,920,000	-	-	-	-	-	-	-	1,920,000	240,000	-	-	-	-	-	11,550	-	251,550	-1,668,450	
常務監事	120,000	-	-	-	-	-	-	-	120,000	120,000	-	-	-	-	-	-	-	120,000	-	
董監事	-	-	-	-	-	-	-	661,500	661,500	-	-	-	-	-	-	-	281,330	281,330	-380,170	
主管	8,584,127	38,000	-	1,944,000	741,365	813,754	100,400	-	12,221,646	8,447,411	216,420	-	1,504,871	570,528	728,196	100,400	-	11,567,826	-653,821	
職員	18,770,626	192,000	-	4,098,240	1,807,758	2,416,804	389,050	-	27,674,477	16,338,422	428,237	-	3,430,382	1,266,393	2,133,637	278,100	-	23,875,171	-3,799,306	
總計	29,394,753	230,000	0	6,042,240	2,549,123	3,230,558	489,450	661,500	42,597,624	25,145,833	644,657	-	4,935,253	1,836,921	2,861,833	390,050	281,330	36,095,877	-6,501,747	

註：1.主管包括執行長、副執行長及6位總監

2.職員包括部分資深專員、專員、組員及部分工時人員

3.人事支出包括主管及職員薪資、超時工作報酬、獎金、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與福利費；

董事長薪資、常務監事薪資、董監事出席車馬費（含遠地區交通補貼費用）及分攤保險費會計科目係為管理費用—一般行政支出

主 辦 會 計： 謝 佳 芬



首 長： 林 曼 麗

